

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Wanbo Intelligent Power Technology Co., Ltd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八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于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
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市场变化风险

公司属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该行业中、高端市场产品的研发、生产、
销售主要以外商投资企业和大量中小型本土企业为主。国际跨国公司持续关注中、
高端市场，导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由此可能引发产品价格下跌。同时，大量中
小型本土企业之间价格竞争愈发激烈。相对于国际跨国公司，公司经营规模相对
较小，且品牌影响力不足，技术水平相对较弱，若公司未来一定时间内不能有效
的提高公司生产规模、品牌影响力及技术水平，可能会面临市场份额受到影响的
风险。

二、主要客户为中间商的风险

公司产品最终供应云南电网、贵州电网、中电投、云南城投、天府投资等终
端客户，而公司的合同签约客户一般为开关柜厂商等中间商。中间商参与终端客
户的招投标等方式获取终端客户的订单，公司的产品在参数指标上具有较强的竞
争力，可以满足终端客户的要求，因此与中间商的业务往来中具有较强的议价能
力。但是，如果公司选择中间商不当，如中间商不具备经营企业产品的必要条件
和经验，公司的产品经过中间商再加工导致的产品竞争力下滑。公司客户长期为
中间商，将损害公司与终端客户的及时沟通，导致产品更新升级较慢，公司竞争
力受损。

三、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尚未运作成熟的风险

公司在改制以前，已经制定了与日常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并且得到良好的执行。2015年7月股份公司设立后，相应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

制制度得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距今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四、股东控制的风险

陈小东李玲夫妇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拥有对公司的绝对控股权。公司已经建立起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的股权结构有利于公司在成长期内经营理念、业务发展战略的稳定性及贯彻执行效果。但是，多元化的股权结构是良好公司治理的基础，如果实际控制人在未来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利影响，则可能损害公司利益。

五、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企业2015年1-4月、2014年度、2013年度分别确认应收退税款359,622.87元、1,010,524.32元、211,834.89元并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2017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2011年、201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3年至2015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但是由于企业2013年软件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没有达到比例要求，公司2013年未享

受该政策优惠，按照 25% 计征企业所得税，2014 年、2015 年 1-4 月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所得税税收减、免征对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但国家有可能对上述税收优惠政策进行调整，由此可能会给公司经营成果和业绩水平带来一定影响。

六、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4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11%、50.86% 和 55.38%，呈逐渐上升态势。公司软件产品毛利率水平较高是公司在电弧光保护行业激烈竞争的情况下实现较高的毛利率的重要原因。未来如果公司市场拓展不利，使得软件产品销售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且弧光保护装置毛利率水平维持在目前的水平，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七、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目前办公和生产场所系向成都武侯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租用，该等厂房位于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会武兴四路 166 号第 8 栋 1 元 6 层 4 号房租赁面积共计 169.65 平方米。根据公司与成都武侯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租赁协议，租赁期限将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届满。若租期届满后，公司未能与成都武侯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续约租期，可能将面临生产中断风险。

八、应收账款无法如期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也随之不断增长。2013 年末、2014 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734,089.35 元、2,804,630.95 元；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86%、13.11%。公司一般能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并对未能及时回收的款项进行适当的催收程序，但如遇客户资金紧张，公司应收账款可能无法按期收回，公司可能面临流动资金紧张的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市场变化风险	2
二、主要客户为中间商的风险	2
三、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尚未运作成熟的风险	2
四、股东控制的风险	3
五、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3
六、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4
七、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4
八、应收账款无法如期回收的风险	4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简介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4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21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2
第二章公司业务	25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5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流程及方式	3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44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9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4
第三节公司治理	66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6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67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7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8
五、公司独立性	68
六、同业竞争	70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71
八、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72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情况	72
第四节公司财务	79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79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9
三、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6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43
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1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52
七、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152
八、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53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56
第五节有关声明	157
一、公司声明	15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8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9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0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61
第六节附件	162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万博股份、公司	指	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万博有限	指	公司前身，全称为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2011年6月28日设立
易艾斯德	指	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4月17日设立
艾克瑞特	指	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4月17日设立
天佑诚	指	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2007年7月9日设立
北京易艾斯德	指	北京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2000年07月18日设立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指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立信所、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威评估	指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德纳	指	广东德纳（成都）律师事务所
德纳律师或律师	指	广东德纳（成都）律师事务所经办股份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签字律师
本次申请挂牌	指	股份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行为
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2005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10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8次会议修订，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三次修正，自2006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2005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10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8次会议修订，自2006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监管办法》	指	2012年5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17次主席办公会议审议通过，自2013年1月1日起实施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并于2013年12月30日修改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挂牌修订案)》	指	经 2015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的《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挂牌修订案)》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审计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095 号”《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 108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高级管理人员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指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包括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和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子行业。
继电保护	指	继电保护指研究电力系统故障和危及安全运行的异常工况,以探讨其解决对策的反事故自动化措施。
一次设备、二次设备	指	电气一次设备是指直接用于生产、变换、输送、疏导、分配和使用电能的电气设备。电气二次设备是指对一次设备的工作进行控制、保护、监察和测量的设备。
电弧光、电弧光保护	指	电弧光是通过电离的气体(空气)在带电体和地之间或带电体之间的短路。电弧光保护指当同时检测到电弧光和过流信号时,快速切除弧光短路故障。
配网自动化	指	配网自动化指将配电网实时信息、离线信息、用户信息、电网结构参数、地理信息进行集成,实现配电系统正常运行及事故情况下的监测、保护、控制和配电管理。
智能用电管理	指	智能用电管理通过建立完善的电能监测、管理体系,实现电能消耗动态过程的信息化、可视化、可控化。通过优化运行方式和用能结构实现节能增效。
开关柜	指	开关柜是在电力系统进行发电、输电、配电和电能转换的过程中,进行开合、控制和保护的用电设备。内部部件主要有断路器、隔离开关、负荷开关、操作机构、互感器以及各种保护装置。
微机保护、微机保护装置	指	微机保护是用微型计算机构成的继电保护。微机保护装置硬件包括微处理器(单片机)为核心,配以输入、输出通道,人机接口和通讯接口等。

DSP 芯片	指	DSP (Digital Signal Process) 即数字信号处理技术, DSP 芯片即指能够实现数字信号处理技术的芯片。DSP 芯片具有专门的硬件乘法器, 可以用来快速的实现各种数字信号处理算法。
仿真器	指	仿真器具有以某一系统复现另一系统的功能。与计算机模拟系统的区别在于, 仿真器致力于模仿系统的外在表现、行为, 而不是模拟系统的抽象模型。

特别说明: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 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engdu Wanbo Intelligent Power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陈小东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6月2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会武兴四路166号8栋A座6层4号

邮政编码：610046

联系电话：028-65039627

传真地址：028-61969408

邮箱：2501194452@qq.com

董事会秘书：易小红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82)。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代码C38)。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管理型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制造业”中的“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382-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中的“3829-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电力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力技术服务、电力技术咨询；电气工程

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电力安全智能保护装置、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57737054-0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000 万股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份限售安排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业务规则》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

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挂牌之日起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股份公司各股东可转让的股份如下：

股东	备注	任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股)	可转让股份数量
陈小东	发起人	董事长、总经理	是	5,100,000.00	0.00
杜利民	发起人	董事、副总经理	否	1,790,000.00	0.00
鲁四维	发起人	董事、副总经理	否	1,526,000.00	0.00
李玲	发起人	董事	是	808,000.00	0.00
曾繁伟	发起人	--	否	240,000.00	0.00
陈宏春	发起人	董事	否	236,000.00	0.00
严明	发起人	监事会主席	否	100,000.00	0.00
田梓延	发起人	监事	否	100,000.00	0.00
易小红	发起人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否	100,000.00	0.00
合计				10,000,000.00	0.0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各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对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法》、《业务规则》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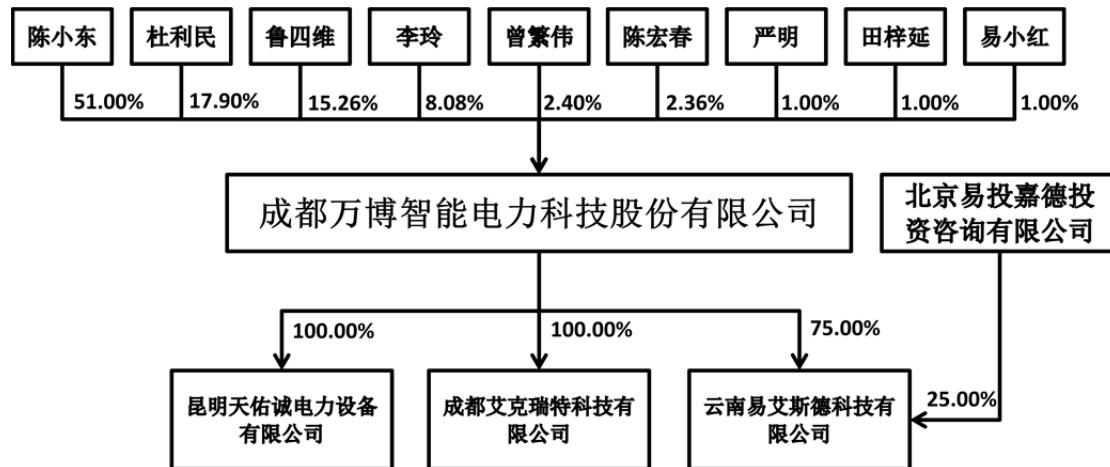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小东	5,100,000.00	51.00%
杜利民	1,790,000.00	17.90%
鲁四维	1,526,000.00	15.26%
李玲	808,000.00	8.08%
曾繁伟	240,000.00	2.40%
陈宏春	236,000.00	2.36%
严明	100,000.00	1.00%
田梓延	100,000.00	1.00%
易小红	10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方式	是否存在质押或争议
陈小东	自然人股东	5,100,000.00	51.00%	直接持有	否
杜利民	自然人股东	1,790,000.00	17.90%	直接持有	否
鲁四维	自然人股东	1,526,000.00	15.26%	直接持有	否
李玲	自然人股东	808,000.00	8.08%	直接持有	否
曾繁伟	自然人股东	240,000.00	2.40%	直接持有	否
陈宏春	自然人股东	236,000.00	2.36%	直接持有	否

严明	自然人股东	100,000.00	1.00%	直接持有	否
田梓延	自然人股东	100,000.00	1.00%	直接持有	否
易小红	自然人股东	100,000.00	1.00%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10,000,000.00	100%	—	—

陈小东与李玲系夫妻关系，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陈小东持有公司 51.00% 股份，李玲持有公司 8.08%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9.08% 的股权，陈小东与李玲系夫妻关系，陈小东和李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陈小东，男，197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学院；1996 年 7 月至 2004 年 9 月，先后任攀煤集团研石发电厂电气技术员、技术主管、主任工程师、值长、副总值长；2004 年 5 月至 2012 年 3 月，先后任深圳中电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云南办事处负责人、西南大区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玲，女，197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电子科技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2006 年 4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办事处负责人；2011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 7 月至今任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及其股权变化情况

1、2011 年 6 月，公司前身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成立

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系由李玲、陈超、马永真、杜利民、鲁四维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6月27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章程并召开股东会，选举了执行董事、监事和总经理，并向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设立登记。

6月28日，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万元，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33号601室。

6月21日，四川天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天仁会司验字[2011]第6-107号《验资报告》，截止2011年6月16日，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100万元。

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情况		实缴注册资本情况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李玲	45.00	货币	45.00	货币	45.00%
陈超	17.00	货币	17.00	货币	17.00%
马永真	15.00	货币	15.00	货币	15.00%
杜利民	13.00	货币	13.00	货币	13.00%
鲁四维	10.00	货币	1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	-	100.00	-	100.00%

2、2012年3月，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3月6日，万博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将万博有限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500万元，由原股东同比例增资，均为货币出资，股东会并通过了相应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3月7日，万博有限向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

同日，成都三鑫海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成三通会验字[2012]第1-27号《验资报告》，截止2012年3月6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

同日，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情况		实缴注册资本情况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李玲	225.00	货币	225.00	货币	45.00%
陈超	85.00	货币	85.00	货币	17.00%
马永真	75.00	货币	75.00	货币	15.00%
杜利民	65.00	货币	65.00	货币	13.00%
鲁四维	50.00	货币	50.00	货币	10.00%
合计	500.00	-	500.00	-	100.00%

3、2012年11月，万博有限第一次股权变动

2012年10月31日，万博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吸收陈宏春为公司新股东；同意股东陈超将所持7%的股权35万元转让给李玲、将所持公司3%的股权15万转让给杜利民、将所持公司5%的股权25万元转让给鲁四维、将所持公司2%的股权10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陈宏春。

同时，股东会决定将公司住所变更为成都市武侯区新城管会武兴四路166号8栋A座6层4号，将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电力技术服务、电力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电力自动化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安装；货物进出口；计算机系统集成；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电气工程技术咨询，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陈超分别与李玲、杜利民、鲁四维、陈宏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11月5日，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万博有限的变更申请，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各股东所持公司股权比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李玲	260.00	52.00
2	杜利民	80.00	16.00
3	马永真	75.00	15.00
4	鲁四维	75.00	15.00
5	陈宏春	10.00	2.00
合计		500.00	100.00

4、2013年7月，万博有限第二次股权变动

2013年6月13日,万博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马永真将所持公司13.08%的股权65.4万元转让给李玲、将所持公司0.32%的股权1.6万元转让给陈宏春、将所持公司1.6%的股权8万元转让给杜利民,同时免去陈超公司监事职务,选举陈宏春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并通过了相应的章程修正案。

同日,马永真分别与李玲、陈宏春、杜利民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万博有限向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

7月1日,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武侯)企登办结字[2013]第020094号《企业登记决定通知书》,受理办结了本次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各股东所持公司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李玲	325.40	65.08
2	杜利民	88.00	17.60
3	鲁四维	75.00	15.00
4	陈宏春	11.60	2.32
合计		500.00	100.00

5、2014年10月,万博有限申请换发新版营业执照。

2014年10月27日,公司向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换发新版《营业执照》。

10月29日,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颁发了新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2015年3月,万博有限第三次股权变动

2015年3月26日,万博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李玲将所持公司51%的股权以255.00万元转让给陈小东、将所持公司2.4%的股权以12.00万元转让给曾繁伟,将所持公司1%的股权以5.00万元转让给田梓延、将所持公司1%的股权以5.00万元转让给严明、将所持公司1%的股权以5.00万元转让给易小红、将所持公司0.3%的股权以1.50万元转让给杜利民、将所持公司0.26%的股权以1.3万元转让给鲁四维、将所持公司0.04%的股权以0.20万元转让给陈宏春,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同日,李玲分别与陈小东、田梓延、严明、易小红、杜利民、鲁四维、陈宏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万博有限向成都市武侯区工商局申请了工商变更登记。

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陈小东	255.00	51.00
2	杜利民	89.50	17.90
3	鲁四维	76.30	15.26
4	李玲	40.40	8.08
5	曾繁伟	12.00	2.40
6	田梓延	5.00	1.00
7	严明	5.00	1.00
8	易小红	5.00	1.00
9	陈宏春	11.80	2.36
合计		500.00	100.00

(二) 2015 年 6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及其股本变化情况

2015 年 6 月 25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095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万博有限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10,063,734.73 元。

6 月 30 日，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 108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前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 1,006.37 万元，评估后净资产 1,120.63 万元。

6 月 30 日，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一致同意万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名称为“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万博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7 月 16 日，万博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议决，决定公司整体变更为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折合股本 1000 万元，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成立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同意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份并聘请中介机构，并通过了一系列公司治理的议案。

同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110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出资进行了审验。

7 月 28 日，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7000383854)。

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本总额为 1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情况		实缴注册资本情况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陈小东	510.00	净资产	510.00	净资产	51.00%
杜利民	179.00	净资产	179.00	净资产	17.90%
鲁四维	152.60	净资产	152.60	净资产	15.26%
李玲	80.80	净资产	80.80	净资产	8.08%
曾繁伟	24.00	净资产	24.00	净资产	2.40%
陈宏春	23.60	净资产	23.60	净资产	2.36%
严明	10.00	净资产	10.00	净资产	1.00%
田梓延	10.00	净资产	10.00	净资产	1.00%
易小红	10.00	净资产	10.00	净资产	1.00%
合计	1,000.00	-	1,000.00	-	1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长陈小东、董事李玲，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杜利民，男，197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测试技术专业；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成都达特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技术工程师职务；2004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任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7 月 16 日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鲁四维，男，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自动化专业；2005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公司动力分厂电气技术员；2007年10月至2011年6月，任深圳中电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1年6月至2015年7月，任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今，任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宏春，197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毕业于四川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2000年3月至2005年4月，任成都峨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行政助理；2005年5月至2012年4月，任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昆明办销售助理；2012年4月至2015年7月，任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2015年7月16日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严明，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7月，毕业于四川电大市场营销专业；1990年5月至2012年6月，任成都同成泰电气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年4月至今，任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会主席。

田梓延，男，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7月毕业于自贡市财经学校会计电算化专业；1998年10月至2000年12月，任自贡市恒达农药厂会计职务；2001年3月至2002年11月，任中美远光公司自贡公司中美合资陕西远光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2月至2005年11月，先后任自贡市康源保健食品商行和天年生物（中国）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6年2月至2008年8月，任绵阳城区康夕堂保健品经营部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1年9月，任四川省科学城帝威电气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2年6月至2015年7月，任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

何飞，男，198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4年4月毕业于德国开姆尼茨工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2014年12月至2015年7月，任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7月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小东，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杜利民，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鲁四维，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易小红，男，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会计学专业。2003年9月至2008年4月，任爱发科东方真空（成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8年4月至2010年4月，任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0年4月至2011年9月，任成都普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10月，先后任成都贝格财税咨询有限公司会计部经理、培训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年7月至今，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758.52	1,497.77	1,239.1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47.05	830.18	596.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25.90	800.18	565.43
每股净资产（元）	0.95	0.83	0.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93	0.80	0.57
资产负债率（%）	46.14	44.90	52.18

流动比率(倍)	2.00	2.08	1.82
速动比率(倍)	1.15	1.56	0.92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47.48	1,989.86	1,257.75
净利润(万元)	253.87	237.55	-51.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3.29	238.92	-47.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1.64	239.60	-48.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1.06	240.97	-44.82
毛利率(%)	55.38	50.86	32.11
净资产收益率(%)	28.8950	33.0420	-8.07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8950	33.0420	-7.60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4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4	-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0	9.42	7.15
存货周转率(次)	0.83	2.44	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9.26	-8.74	44.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01	0.04

注：上述涉及与计算股份数相关的指标中，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股份数依照股改后的1000万股计算。公司无存货科目，存货周转率不适用。

上表中财务指标引用公式：

- 1、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4、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
- 6、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 7、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8、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00%;
- 9、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 10、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净资产收益率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进行。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骏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联系电话: 0755-83007315

传真: 0755-83007150

项目组负责人: 许尚德

项目组成员: 肖令飞、文娟、周觉文、刘云波

(二) 律师事务所: 广东德纳(成都)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何小丽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吉泰五路 88 号香年广场 2 栋 28 楼

联系电话: 86-28-85173998

传真: 86-28-85173933

经办律师: 李伟、赵文琦

(三)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朱建弟

住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联系电话: 021-23281000

传真: 028-8671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彬、胡宏伟

(四) 资产评估机构: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继平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6

联系电话：010-52262759

传真：010-52262876

经办资产评估师：赵继平、高建平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明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5号1幢401

联系电话：010-59378888

第二章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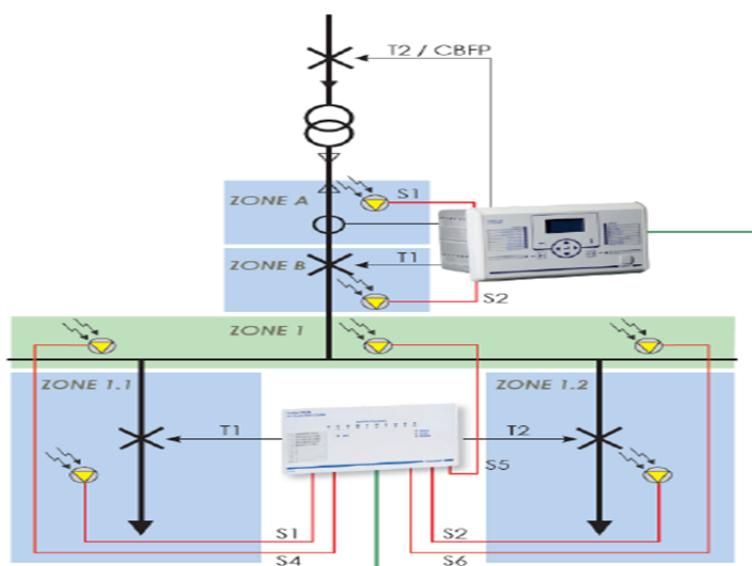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安全智能保护装置、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智能系统解决方案、电弧光保护产品、电力保护及测控装置、智能电网输配装置，产品应用于电力、建筑、工业、交通、数据中心等行业。产品可提高供电系统的稳定性、自动化水平、节能水平、事故分析水平。

1、电弧光保护产品

电弧光保护产品是由电弧光保护装置和万博电力嵌入式弧光保护软件组成。电弧光保护是传统微机保护的合理补充，能够对传统微机保护不能保护的故障情况和死区进行有效的保护，可作为中低压开关柜的专用母线保护和电缆头保护，也可作为风力发电机组、高压电动机电缆接线盒的专用保护。电弧光保护系统能最大限度的提高人员安全和在最危险的系统故障时减少设备损害，并最大程度缩短停电时间。



（1）系统特点：

全新的保护理念：电气设备故障伴随电弧光现象，电弧光是导致电气设备严重损坏的能量来源，让电弧光持续时间尽可能短，将从本质上避免电气设备的损坏。

保护判据：可根据现场应用情况设置保护动作判据，分为弧光光强判据，弧光光强与故障电流双条件判据。

高速故障响应：系统从检测到电弧光到继电器跳闸输出仅需 5-7ms，远快于传统继电保护跳闸输出时间。

模块化分布式结构满足不同方案的配置需求：主单元和扩展单元可组成全面的弧光保护系统，也可各自单独使用，配置成经济型的弧光保护系统，可随时增加主单元、扩展单元、传感器，并灵活设置系统保护逻辑，满足现场的实际需求。

（2）系统功能：

通过弧光传感器采集弧光光强信号、主单元检测三相电流实现弧光和过流的双判据，快速保护中低压开关柜母线及电缆头。

事件记录、扰动记录、故障波形捕捉集成到电弧光保护系统中，提高弧光现象和故障前、故障时和故障后得分析能力。

主单元可持续巡检系统内的所有设备，保证系统中的扩展单元，传感器硬件正常，且与系统连接正常。

在弧光故障发生的第一时间精确定位故障点。

灵活的可编程功能，适用于任何运行方式和跳闸方案。

强大的数字化通讯能力。

2、智能系统解决方案

智能系统解决方案在保证技术安全、经济合理的条件下，基于成熟的能源数据管理平台和领先的能源数据挖掘与分析等关键技术，利用现代测控技术、数据处理和通信技术，实现对各能源系统的可视化管理。以 WB 电力监控软件为基

础，结合具体需求和特定场合，可细分为：综合自动化电力监控系统、工业企业能效管理系统、建筑能效管理系统、新能源电力监控系统、双电源切换系统。

智能系统解决方案具有相同的系统配置，具体如下：

系统由现场设备层，通讯管理层，主控层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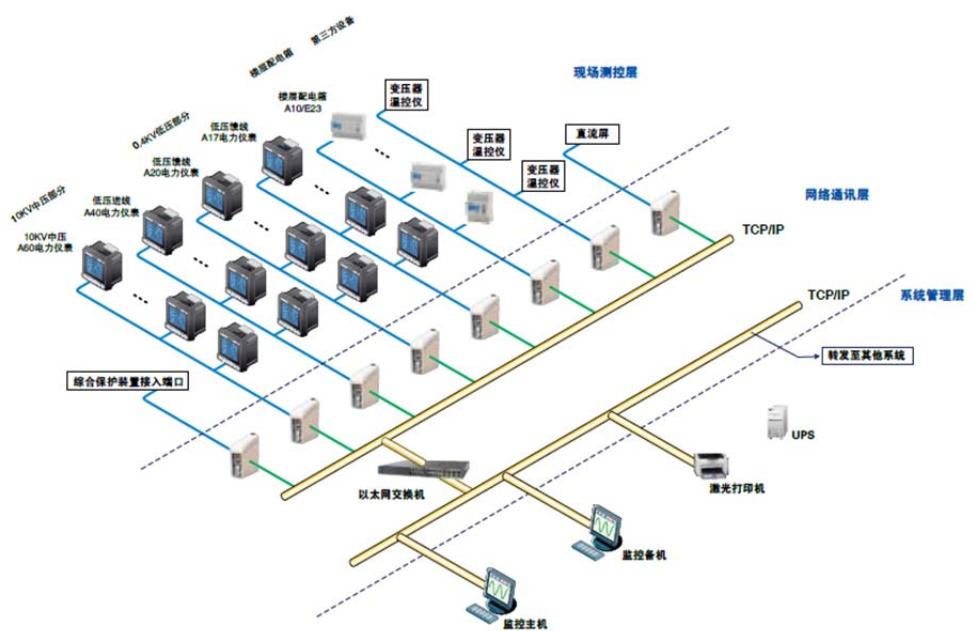
现场设备层有：10/35KV 微机保护装置、多功能智能监控仪表、多功能电网质量分析仪、智能箱变测控装置、双电源转换开关等。

通讯管理层有：通讯管理机、网络交换机、集线器、MODEM、屏蔽双绞线、光纤等。

主控层有：监控主机，打印机，UPS 电源，WB 电力监控组态软件。

（1）综合自动化电力监控系统

综合自动化电力监控系统运行安全、可靠、稳定，是专门针对发电厂、变电站的自动化系统解决方案，可降低运行维护成本，实现无人值守提高经济效益。



① 系统特点：

根据用户不同的功能需求，提供相对应的系统保护监控方案。采用现代网络与计算机技术，提高用电系统管理效率，提高自动化水平与节能水平。完整的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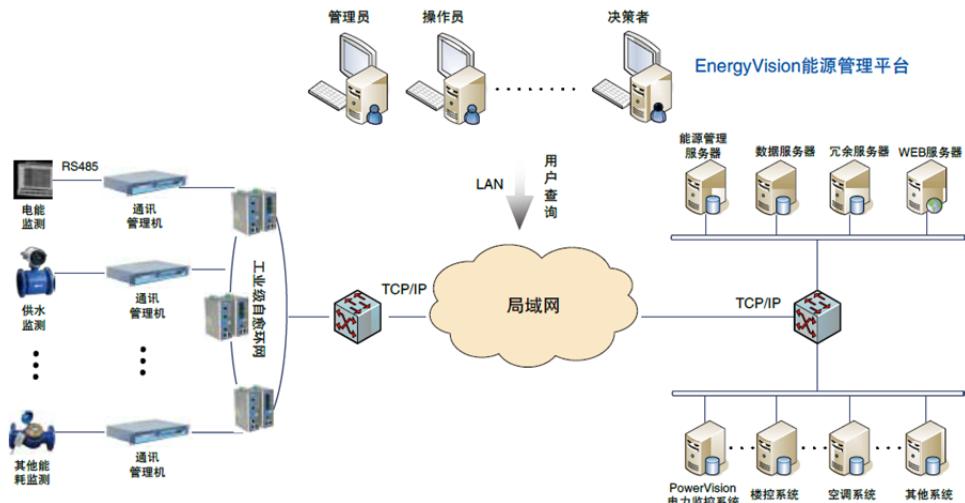
护和监控功能保障用电系统的可靠安全运行、提高系统稳定性。故障过程记录和故障分析功能，能快速查找到故障点，便于及时检修和维护。

②系统功能：

实时数据采集、动态图形监控实时曲线分析、电能计量和能耗分析；事故预警和记录、故障录波与分析、数据记录和分析；运行电量报表查询、电度量报表统计、模拟操作等。

（2）工业企业能效管理系统

工业企业能效管理系统针对工业企业节能增效的需求和生产工艺的特点，以多年在工业智能用电管理和自动化领域积累的专业经验和领先技术为基础，以管理能源更高效率使用为理念，利用现代测控技术，数据处理和通信技术实现的一套功能完善的综合能效管理系统。系统可实现对各能源系统的可视化管理，对企业能效水平进行对标管理，制定企业节能目标，提高用能设备能效水平，达到节能降耗总目标，并可为不同行业用户提供针对性的整体解决方案。



①系统特点：

对电、水、气、供热、冷等分类能耗数据进行分类、分项计量分层分布与模块化设计更加方便系统扩展可组态定制能源计量管理模型可定制综合能耗预览模板，并以棒图、饼图、曲线或表格等多种图形化方式展现能耗数据统计查询和对比分析、用能实时监测与预警生产计划能耗制订和能效对标管理融合电能质量

水平分析和管理实时监视用能变化趋势、设备运行状况及系统运行报警事件关键用能设备能效分析和不断优化运行,提高关键设备的能效水平生产工艺流程能效分析

②系统功能:

建立和完善企业一体化能源的计量、监测、分析和管理系统,全面监控能源系统的运行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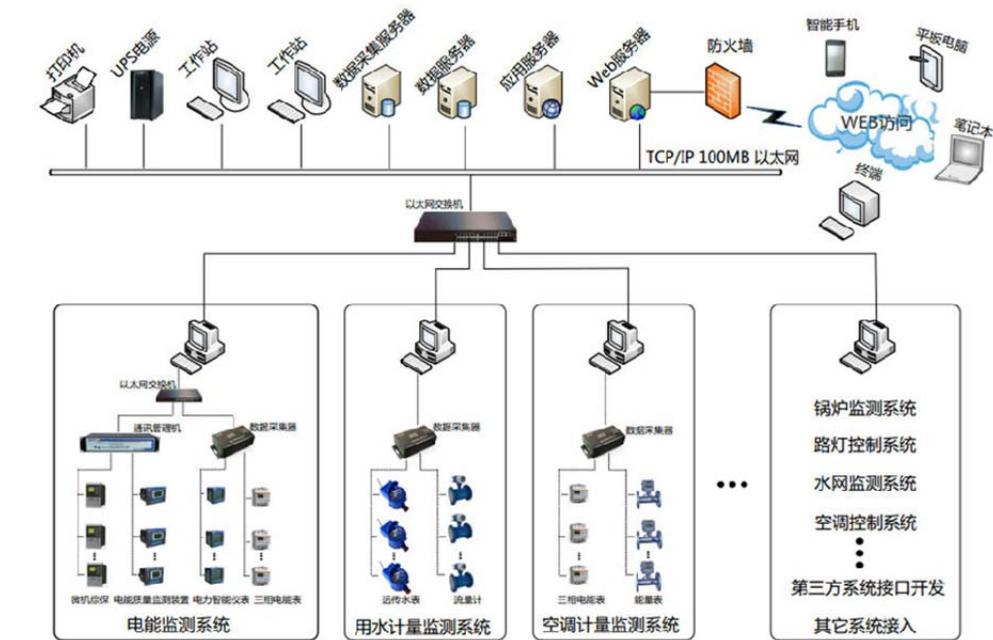
详尽的能耗统计、对比分析数据图表,及时掌握企业能源消耗及分布情况。为企业用能设备建立运行档案记录,对用能设备能效水平进行评估,寻求设备最优运行点和优化方案。

能耗诊断和预测,评估能耗现状,挖掘节能潜力,提供节能建议。

为用户提供直观、全面的企业能源报表,方便企业管理者对日常的能源管理及未来能源规划。

(3) 建筑能效管理系统

建筑能效管理系统专门针对,建筑,医院,高校等提供完整的能效管理解决方案,实现对各能源系统的可视化管理,动态展现用户的能效水平和能耗变化趋势,并可不断优化运行以提高用能设备能效水平,使能源使用更安全、高效、环保。



①系统特点：

以计算机、通讯设备、数据采集装置为基本工具、根据不同行业能耗特点及现场实际情况，采用现场总线、光纤网络、无线通讯等一种或多种结合的最优化组网方式，对电、水、燃气、供热、供冷及其他各类能源实现能耗数据采集、统计分析、远程管理和集中监控。

②系统功能：

电、水、燃气、供热、供冷及其他各类能源的自动采集和录入。

提供多种能耗数据分析模型和算法，丰富的统计分析方式（分类分项、分户计量、分时计量等）。

多元化展现形式（棒图、曲线、饼图、散点图、雷达图等）。

分级分权限的报警管理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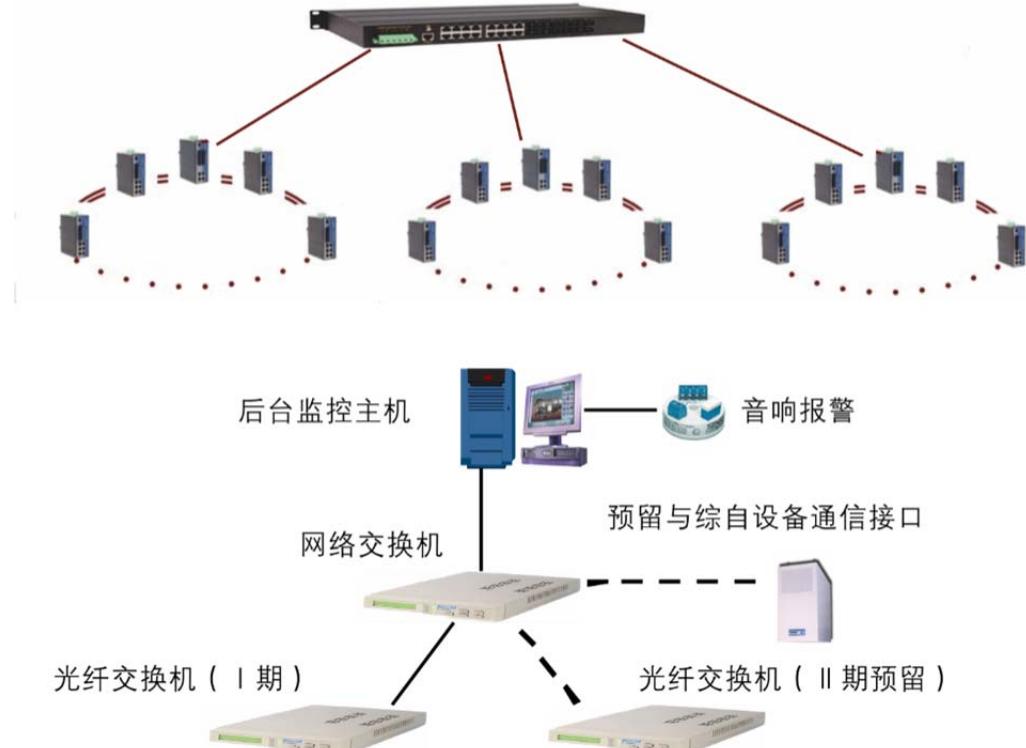
设备信息实时采集和运行状态监控。

建立设备信息档案（设备维护统计、保养记录、设备启停记录等）。

节能优化、挖掘节能潜力，能源绩效管理、能源平衡与调度、报表管理等功能。

(4) 新能源电力监控系统

新能源电力监控系统是专门针对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新能源发电特点设计的自动化电力监控系统解决方案。



① 系统特点

整个系统可实现对各个智能箱变测控装置以及微机保护装置的实时在线监测和控制。

记录智能箱变测控装置运行信息，分析运行状态，提高自动化水平和系统可靠性。

特有的电弧光保护功能能有效保护新能源发电中易发的电弧光事故。

能记录故障过程并分析故障功能，快速查找到故障点，以及时检修和维护。

② 系统功能

实时数据采集、动态图形监控、实时曲线分析、事故预警和记录、数据记录

和分析。系统特有的快速母线电弧光保护和电缆头防爆保护让综合保护测控功能更加完整。

(5) 双电源切换系统

双电源切换系统可广泛应用于高层建筑、小区、医院、机场、码头、消防、冶金、化工、纺织等不允许停电的重要场所。



① 系统特点：

整个系统带完整自检功能，当产品自身故障时通过看门狗继电器发出报警。

控制器、电能监测装置集成一体化组合。

根据客户要求的通讯选件（以太网或 RS485）。

电压，电流，功率，电能计量等监测功能。

专门服务于发电机组的功能（发电机启动，带载测试，空载测试，发电机定时启动）。

快速简单设置（自动电网设置）功能。

便捷的安装和维护操作。

② 系统功能：

超高的安全可靠性：安全位置指示、基于负荷隔离开关的设计、机械连锁功能、挂锁功能以保证维护操作的安全性，产品设置的安全访问，产品可用性报警。

自动卸载：根据电源额定功率监测负载状况。

电源监测：电压、电流、频率、有功功率，无功功率，有功电度，无功电度测量计量。

系统监测：实时数据记录，可通过网页服务器远程登录查看系统监测信息。

发电机组功能：发电机定时启动，带载测试，空载测试。

快速设置：自动设置额定电压和额定频率。

简单的维护：可以带载卸载更换电操单元和控制单元。滑动触头带自清洁功能，免维护。

3、电力保护及测控装置

电力保护及测控装置包含微机保护装置和电力测量控制仪表，是组成电力监控系统的现场设备层的终端执行装置，可采集电力系统输、变、配电环节一次设备的电流、电压、功率、电度、开关量，起到保护、测量、控制、通讯的作用。公司的电力保护及测控装置有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电动自动转换开关、多功能电力仪表。

（1）微机综合保护装置

	VAMP50 是基本的保护装置用于 LV 和 MV 馈线在工业和电力的应用，也可做为后备保护。有限的保护功能是此单元非常经济，用户界面友好和容易使用。硬件设计总是非常容易添加集成的选项模块，如弧光传感器接口，扩展的 DI/DO 通道和不同的通讯模块适配器。
	VAMP255 是一个全面的保护及测控功能的保护管理装置，主要用于工业或电力用户的中低压馈线保护、电动机保护或电容器保护。全面的保护：全面的保护功能用于架空线，电缆出线，电动机出线（包括大型电动机），电容器组和电抗器的配电网络。全部的控制：大量的间隔控制功能包括四个对象的当地和远方控制和另外两个对象的状态监视。全面的测量：大范围的测量功能包括相和线电压，电流，频率，有功，无功和视在功率，输入和输出的有功和无功电能，功率因数，负序电流等。

（2）电动自动转换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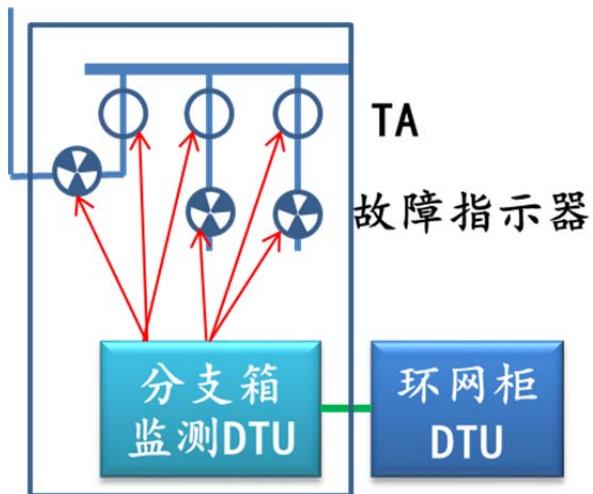
	ATySdM 是可与外部控制器搭配使用的单相或三相电动转换开关。他们是模数化产品且具有明显的断开指示。该产品设计用于在转换过程中可以接受负荷供电短暂中断的低压供电系统。从 40-160A。
---	--

（3）多功能电力仪表

	DIRISA40/41 是面板安装的测量单元。确保用户访问成功完成能效项目所需的所有测量并确保监控配电。可以通过 VERTELIS 软件解决方案远程分析所有信息。DIRISA40/41 自带 CT 电流输入测量中立性电流。
	DIRISDigiware 是创新型的技术产品，革命性的解决了测量领域。对设备的安装带来高度的灵活性，并使的连接和配置更轻松简易。这些创新型的技术，在精度和功能方面无以伦比。DIRISDigiware 成为在工业和商业应用中计量电耗、测量和监控电网质量的最有效解决方案。管理和优化电能：DIRISDigiware 允许您识别恶性负载和监控电气异常，为您提供高质量的电能。
	简化网络维护：DIRISDigiware 提供的电能质量监控功能，使之更容易预防电气故障。配套的 TE、TR、TF 电流互感器系列可通过快速 RJ12 接头连接到 DIRISDigiware。备有各种附件可用于在任何面板中安装互感器。广泛的测量范围，只需 6 个型号，TE 电流互感器即可覆盖从 5 至 1000A 的电流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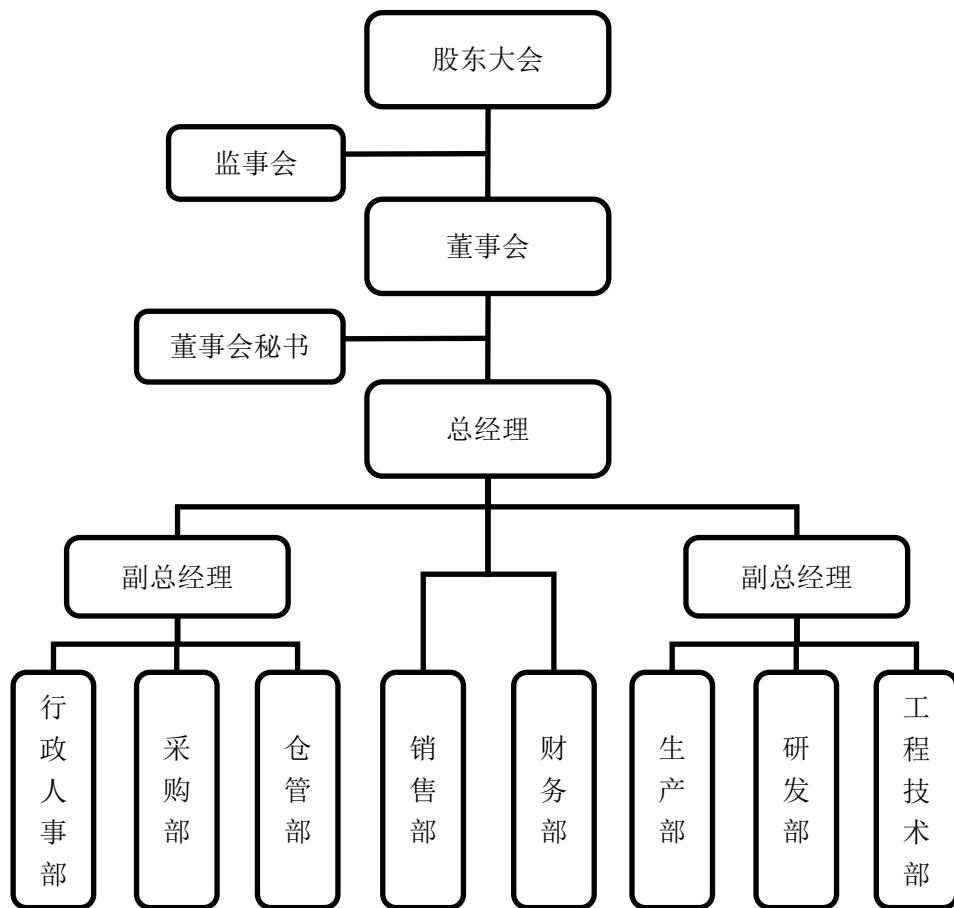
4、智能电网输配装置

智能化配网 DTU，在常规 DTU 的基础上，具有智能故障定位、防越级跳闸、分布式保护的新功能。智能 DTU 在环网柜中起到保障设备可靠连接和运行安全的作用，用于保证 10 千伏配电安全。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中心在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领导下，履行以下职责：

部门	主要职责
行政人事部	1、负责制定工作计划、总结、报告，负责各部门文件的起草、修改与审核； 2、公司会议的准备、通知、召集以及会议内容的记录整理。会后积极做好各部门落实会议决策效果情况的收集整理； 3、负责公司相关文件或通知的制定与发布公示； 4、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的人事制度和员工培训制度，员工人事档案的建立和归档； 5、员工的招聘、录用、审核、考勤及奖惩等管理； 6、负责公司员工的食宿、福利措施及保安等总务后勤工作的协调与处理； 7、负责公司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管理工作； 8、公司领导布置的其它各项工作。
	1、在公司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制定公司的整体财务计划； 2、负责处理公司的财务管理、成本管理、会计核算及资金集体调度等工作； 3、建立并完善公司的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及各项规范操作流程； 4、负责制作核对公司的各项财务报表及财务数据的管理工作； 5、负责公司的纳税申报、税收计算及相关的数据统计工作； 6、负责做好公司的固定资产管理； 7、做好公司的现金及存款管理工作； 8、搜集与公司发展相关的各项财税政策及法律规章，为公司的整体发展做好财税方面的政策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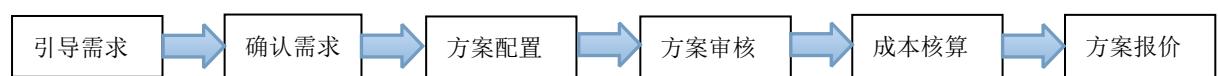
部门	主要职责
销售部	持工作； 9、做好公司各项财务数据的保密工作，避免出现数据外泄或流失的现象。
	1、开展市场调研工作，确定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及时获得产品的销售信息，积极开拓公司的各项销售业务；
	2、编制年度、季度及月度销售经营规划和目标，并负责落实和协调；
	3、负责客户订单的评审以及合同执行过程中的管理工作；
	4、建立客户档案，对客户的需求信息进行收集和分析；
	5、做好客户资料以及销售信息及资料的归档管理工作；
	6、为公司产品的研究开发提供咨询与建议；
	7、负责产品的交付并组织实施相关的售后服务工作；
	8、负责将进行售后服务时所得到的关于产品品质等方面的信息及时反馈给公司的相关部门；
	9、协助公司财务部门认真做好产品的成本核算工作；
采购部	10、协助公司领导做好其它各项工作。
	1、主动与申购部门联系，核实所购物资的规格、型号、数量、验货时间等，避免差错，按需进货，及时采办保证按时到货；
	2、熟悉市场行情及进货渠道，坚持“货比三家，比质比价，择优选购”的采购原则，努力降低进货成本，严把质量关，杜绝假冒伪劣商品的流入；
	3、以搞好“采购供应，保障经营需要”为原则，抓好采购管理，了解公司及下属各企业的物资需求及市场供应情况，熟悉各种物资采购计划；
	4、熟悉和掌握本人分管的各种物料的名称、型号、规格、单价、品质及供应商品的厂家、供应商，要准确了解、掌握市场供求即时行情，适时组织采购；
	5、按“谁经手谁负责”的原则，要对本人分管的采购业务的质量、数量、成本负责，要尽可能多渠道采购，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质量；
	6、及时完成部门下达的各项采购任务，及时保障企业正常经营需求，采购均以“物资申购单”为依据；
	7、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财务制度及规定，并坚持“凭单采购”的原则，购进的一切物资要及时通知收货员及用货部门负责人，按规定办理验收入库手续，共同把好质量、数量关；
仓管部	8、完成公司安排的其他临时性事务。
	1、认真做好物料及产品的收发管理工作；
	2、仔细做好原材料和成品的标识与分类；
	3、合理做好仓库区域的整体规划工作；
	4、物料及产品的出入库应及时准确的做好记账工作，确保帐、物、卡的各项内容相符；
	5、严格做好仓库的安全管理工作（防盗、防潮、防压、防碰伤与划伤等）；
	6、协助公司财务部门做好仓库库存的定期盘点工作。及时对库存的呆滞物料向主管领导提出合理的处理意见；
	7、做好仓库的“6S”管理工作；
	8、配合品管部门做好原材料的进货检验工作等；
	9、及时准确的向财务部门提供仓库的相关库存报表；
研发部	10、做好仓库相关表单及台帐的归档管理工作。
	1、研发部在研发部长的直接领导下，负责公司的产品研发、设计与技术管理工作；
	2、做好行业前沿信息及竞争同行的发展运行情况的资料收集整理；
	3、负责组织公司产品工艺技术文件的编制、审核、发布、修改及监督执行工作；

部门	主要职责
	4、对材料及产品的技术性能参数的评审与确认; 5、负责技术、工艺环节工序以及生产过程的技术支持工作; 6、负责产品检验规程的编制、实施指导与监督工作; 7、做好产品的工艺设计以及新产品的研发工作; 8、负责制定工艺技术规范和工艺管理规范; 9、对生产车间进行必要的技术指导; 10、完成公司领导布置的其它各项工作。
生产部	1、在公司总经理、分管副总经理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管理、安全、环保和劳动保护等方面的工作;
	2、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市场行情进行调查分析、制订公司生产经营计划;
	3、落实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核实、核定生产经营指标，协调、督促各部门、车间全面完成公司下达的工作任务;
	4、制定生产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进行劳动纪律管理;
	5、组织员工进行岗位技术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生产技术水平;
	6、负责公司安全、环保、劳动保护管理工作，抓好安全环保和劳动保护教育培训;
	7、结合本部门的工作的特性，认真做好危险化学药品和易燃易爆物品的运送、储存、发放、使用，落实安全措施，确保安全生产;
	8、落实安全、环保、劳动保护工作措施，组织实施应急预案，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负责对安全环保事故进行调查和处理;
	9、建立安全、环保、劳动保护台帐，及时更新相关资料。负责公司特种设备的检测和建档工作;
	10、组织完成公司下达的临时性工作和领导交办的工作任务。
工程技术部	1、配合销售部做项目前期技术交流;
	2、做项目技术方案、配置;
	3、配合设计、监厂做图纸设计与审核;
	4、全面负责项目开工前的准备;
	5、协调施工过程中与其他相关单位的配合事宜;
	6、负责项目施工过程中质量、进度、安全、技术等工作;
	7、负责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培训工作;
	8、负责对项目过程中的文件、资料整理、收集工作;
	9、负责后期维护工作的一切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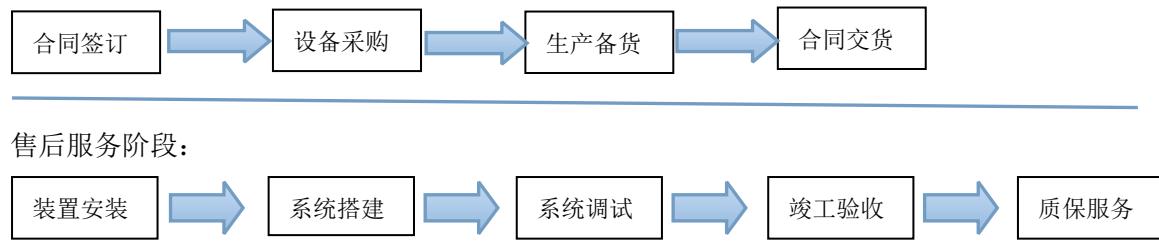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产品的核心部分是由公司技术人员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其他采用外包生产，然后由工程技术部进行组装，公司产品的业务流程为：

售前阶段：



生产阶段：



引导需求：市场部从客户未解决的问题入手，通过产品和解决方案的介绍，使客户产生需求。

确认需求：确认客户需求、收集项目的基础资料。

方案配置：技术支持部将项目基础资料和客户需求，配置出初步的解决方案。

方案审核：由技术主管进行初步方案审核，在由销售人员、技术人员与业主对方案进行技术交流，确定最终技术方案。

成本核算：根据最终技术方案和设备配置清单进行成本核算。

方案报价：成本核算完成以后，根据市场情况完成投标或报价。

合同签订：方案中标后，通过谈判签订合同，确定最终合同标的物。

硬件采购：采购部进行对外购设备的采购。

生产备货：下达生产计划，完成自产设备的生产与检测。

合同交货：备齐合同标的物，完成交货，并确认现场安装调试计划。

装置安装：配合安装单位完成产品的安装。

系统搭建：构建方案系统，完成各单元设备之间的线路连接、软件的初步配置，各设备的参数设定。

系统调试：根据功能需求和技术原理，完成系统的功能性测试，试运行并消除缺陷。

竣工验收：整理项目资料并对业主进行技术培训，在系统正常运行 72 小时以后，完成客户的验收。

质保服务：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内实行“三包”服务，质保期后有偿服务。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WB 嵌入式弧光保护软件 MARCSV2.0

基于弧光保护要求的迅速性，决定了 WB 嵌入式弧光保护软件是一个实时性要求很高软件，它基于 DSP 芯片的微机保护方法与程序设计。它基于 TMS320F28335 的 32DSP 数字信号处理器为核心的新型硬件平台系统，采用 TI 的 CodeComposerStudio 软件开发平台。TI 的 CodeComposerStudio 集成开发环境，及 Wintech 的 TDS510-USB 仿真器来开发。包括两方面的内容：1) 实现微机保护数据采样和预处理的 DSP 程序，包括半周积分算法、全周傅氏算法、解微分方程算法等多种算法，不同算法的精度和速度有所差别。2) 保护逻辑判断原理程序，所有保护原理程序及定值都存放在非易失性存储器 IIC 芯片中，不同保护原理对应不同的程序模块，实现程序模块化设计。

为了保证弧光保护产品的可靠性，软件主要采用面向数据流的设计方法，整体结构分为监控程序和运行程序两大部分。监控程序包括人机对话接口键盘命令处理程序及为插件调试、定值整定、报告显示等程序。运行程序主要由运行主程序、采样中断服务程序和其它中断子程序构成。这样可保证在定值设定及查看时不至于保护误动作。

目前公司所有电弧光保护系列产品均以此软件为运行平台。

2、WB 电力监控软件 V2.0

电网调度自动化的运行，为调度人员完成对负荷的管理和控制、实现对电网的安全监视提供了现代化的手段，最终为电网安全、优质、经济运行提供了保障，为电力企业服务于社会并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打下了基础。

在多年 SCADA 系统研究、开发和工程实施基础之上，通过对多种 SCADA 系统中的具体问题的归纳总结，公司采用以平台支撑应用软件的方法，对 SCADA 系统的生产者和使用者来说，都是一个好的方案、好的选择。经过认真研究和开

发，公司实现了 WB 电力自动化监控平台，在平台之上实现了调度自动化、配电网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等多个应用。在平台中，包括了作为所有 SCADA 系统基础的实时数据采集、实时数据库管理、历史数据库管理、画面制作及显示、报表制作及打印、告警判别及发布、数据处理及时钟系统、安全管理等功能，另外，为使平台及平台之上的应用得以顺利运行，平台中还包括了诸如网络通信系统及任务调度系统。

在整个系统主要包含以下工具软件，分别包括了：图形操作（GEDIT）、数据库（DBASE）、信息检索、报表（REPORT）、数据检索（INFOBROW）、动态曲线、系统设置（SYSSET）等模块；这些工具也是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此软件可应用于所有电力监控系统解决方案中。

3、电弧光监测传感技术

针对各种光源具有不同光谱的特性，公司的电弧光监测传感技术，采用经过反复测试的特有光敏材料，利用国际先进微电子制造工艺，结合光电转换技术研制而成。传感具有对电弧光特有光谱（波长 300~500nm）监测的敏感性，可屏蔽日常可见光和红外光谱（波长 500nm 以上的），提高电弧光监测的准确性和灵敏性，高度满足继电保护原理的基本要求。

目前公司所有电弧光保护系列产品均已应用此项技术。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商标 3 项，如下表所示：

商标权人	名称（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万博有限		（第 35 类）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市场营销、寻求赞助	2013.7.21-2023.7.20

万博有限		(第 9 类) 计算器、计算机程序 (可下载软件)、电缆、纤维光缆、电涌保护器、继电器 (电)、高压防爆配电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工业遥控操作用电气设备、整流用电力装置	2013.10.21-2023.10.20
万博有限		(第 42 类) 技术研究; 研究与开发 (替他人); 技术项目研究; 材料测试; 计算机编程; 物理研究; 计算机软件咨询; 计算机系统设计; 质量检测; 计算机软件安装 (截止)	2013.3.28-2023.3.27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 1 项专利：

专利权人	权利类型	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申请日	状态
万博有限	实用新型	一种嵌入式微机弧光保护装置	201520379341.4	2015.06.05	已受理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项，如下表所示：

登记号	分类号	软件全称	软件简称	版本号	著作权人 (国籍)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2014SR1 38417	30200-0000	WB 电力监 控软件	电力监控	V3.0	成都万博电力技术 有限公司 (中国)	2013-10 -08	2014-0 9-16

4、域名

根据公司说明，域名 vampchina.com.cn、vampchina.com、vampchina.cn 的所有者/注册人为万博有限，该域名系由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 日注册，域名网站备案/许可证号为蜀 ICP 备 11016265 号-1。

(三) 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经营业务所需的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有效期
------	------	------	------	-----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川 R-2013-0122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9.2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5Q20632RIS/5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2.24	2012.2.24—2018.1.14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川 DGY-2012-0665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0.17	五年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川 DGY-2014-0561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9.30	五年

公司报告期内获得如下的经营许可或授权：

序号	授权方	授权范围	授权截止日期
1.	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在云南省、贵州省的非独家经营商，推广、销售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电气控制保护和能源效率业务部门的全系列产品，并提供服务。	2013.3.22-2013.12.31
2.	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在云南省、贵州省的非独家经营商，推广、销售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电气控制保护和能源效率业务部门的全系列产品，并提供服务。	2014.5.14-2014.12.31
3.	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在云南省、贵州省的非独家经营商，推广、销售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电气控制保护和能源效率业务部门的全系列产品，并提供服务。	2015.5.18-2015.12.31
4.	VAMP itd Vaasa Finland Shanghai representative office	芬兰 VAMP 保护产品的中国一级指定分销商	--
5.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施耐德 VAMP 继电保护及电弧光保护产品指定集成商	2014.1.1-2014.12.31

（四）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运输工具	713,572.19	313,057.75	400,514.44	56.13%
电子设备	161,267.22	103,643.15	57,624.07	35.73%
办公设备	58,160.00	49,404.37	8,755.63	15.05%

公司的经营场所系租赁，公司不拥有房产，公司目前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房屋产权证号	所有人	房屋面积	房屋地址	租赁期限	租金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3118695号	成都武侯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69.65 m ²	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 会武兴四路166号第8栋1 单元6层4号房	2014.10.28-2017.10.27	40 元/m ² /月
------------------	-----------------	--------------------------	--	-----------------------	------------------------

目前公司名下车辆情况，车辆共计2辆，车辆信息如下：

车牌号码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使用性质	注册日期
川A171WB	小型轿车	奥迪牌FV251BBCWG	非营运	2012.9.7
川A274R3	小型轿车	捷达牌FV7160C1FE	非营运	2009.12.18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30人，具体人员结构如下：

专业构成	人数	占比	学历构成	人数	占比	年龄构成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4	13%	硕士及以上	1	3%	50岁以上	0	0%
技术人员	10	33%	本科	16	54%	41-50岁	3	10%
财务人员	2	7%	大专	12	40%	31-40岁	14	47%
行政人员	5	17%	大专以下	1	3%	30岁以下	13	43%
销售人员	9	30%						
合计	30	100.00%	合计	30	100%	合计	30	1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陈小东、杜利民、鲁四维，基本情况如下：

陈小东、杜利民、鲁四维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股东，持股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动。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于电力监测软件和弧光保护装置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0.00%、100.00%、100.00%，公司业务明确，各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弧光保护装置	4,474,269.18	59.86%	12,257,530.62	61.60%	11,064,380.30	87.97%
软件产品	3,000,487.16	40.14%	7,641,110.16	38.40%	1,513,105.96	12.03%
合计	7,474,756.34	100.00%	19,898,640.78	100.00%	12,577,486.26	100.00%

(二) 产品销售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智能系统解决方案、电弧光保护系统、电气测控装置、智能电网输配装置，主要应用于电力、建筑、工业、交通、数据中心等行业。公司产品最终供应云南电网、贵州电网、中电投、云南城投、天府投资等大客户，公司与开关柜生产厂商等签订合同，通过中间环节为客户提供产品与服务。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2015 年 1-4 月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成都麦隆电气有限公司	3,761,641.03	50.32
云南云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785,051.28	10.50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641,451.28	8.58
昆明宝光机电设备公司	468,803.42	6.27
成都金德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432,152.14	5.78
合计	6,089,099.15	81.45

2014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945,041.03	14.80
云南云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912,511.11	9.61
上海一电集团有限公司	1,386,600.00	6.97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电器厂	1,123,076.92	5.64
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1,025,641.03	5.15
合计	8,392,870.09	42.17

2013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宁波盛道电力设备实业有限公司	1,480,769.23	11.77
云南云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935,586.45	15.39
贵阳稳发电气有限公司	925,144.44	7.36
成都麦隆电气有限公司	836,638.20	6.65
昆明阳光基业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74,358.97	4.57
合计	5,752,497.30	45.7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成本结构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公司的营业成本全部为主营业务成本。营业成本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营业成本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弧光保护装置	2,872,476.10	9,180,821.59	8,424,881.64
软件销售	462,729.50	596,707.82	113,790.42
合计	3,335,205.60	9,777,529.41	8,538,672.0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基本保持稳定，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分类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125,335.87	93.71%	8,846,476.06	90.48%	7,681,846.30	89.97%
直接人工	161,369.40	4.84%	492,410.14	5.04%	409,599.87	4.80%
制造费用	48,500.33	1.45%	438,643.21	4.49%	447,225.89	5.24%
合计	3,335,205.60	100.00%	9,777,529.41	100.00%	8,538,672.06	100.00%

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在公司生产成本中占绝对比重，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公司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比例分别为89.97%、90.48%、93.71%，占比逐年增加。

直接人工归集了装置组装人员、嵌入软件技术人员的工资、补贴、奖金、福利费等直接人工成本，由于弧光保护装置组装简单，企业客户群比较稳定，为控制保护装置的组装成本，成本企业逐渐采取技术人员远程协助客户组装弧光保护装置，只负责现场调试的生产销售模式，直接人工中组装人员费用逐年降低，导致保护装置的成本也逐年降低，产品毛利率不断提高。同时此种模式导致技术人员需求增加，技术人员费用在直接人工中逐渐增加。

制造费用中归集了产品在组装、嵌入软件以及调试过程中过程所耗用的原材料，软件调试人员的工资薪酬，差旅费等费用，出于成本控制等原因，企业不再承担组装的成本，制造费用中组装所耗用的原材料等逐年降低。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3年前五名供应商具体如下：

供应商	采购额	占比
浙江亮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01,000.00	13.18%
成都蜀锐科技有限公司	908,615.00	11.96%
溯高美索克曼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528,549.53	6.96%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468,750.51	6.17%
丹东华通测控有限公司	159,711.00	2.10%
合计	3,066,626.04	40.36%

2014年前五名供应商具体如下：

供应商	采购额	占比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332,527.89	17.83%

浙江亮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314,500.00	17.59%
成都蜀锐科技有限公司	926,647.00	12.40%
四川鑫电电缆有限公司	719,130.00	9.62%
成都蜀瑞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64,950.00	7.56%
合计	4,857,754.89	65.00%

2015 年 1-4 月前五名供应商具体如下：

供应商	采购额	占比
成都鸿业电器有限公司	1,523,932.83	30.63%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365,335.24	27.44%
溯高美索克曼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818,272.57	16.44%
广东德纳（成都）律师事务所	90,000.00	1.81%
上海启禾实业有限公司	85,360.00	1.72%
合计	3,882,900.64	78.03%

（四）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良好。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以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为标准，公司的采购合同、其他重大合同以标的额 30 万元以上，销售合同以标的额 50 万元以上为重大交易合同。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宁波盛道电力设备实业有限公司	电弧光保护系统	522,500	2012.11.2	已履行
2	四川省科学城帝威电气有限公司	电弧光保护系统	880,000	2012.11.8	已履行
3	盛道（中国）电气有限公司	电弧光保护系统/万博电力嵌入式弧光保护软件	1,210,000.00	2013.4.12	已履行
4	昆明阳光基业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高低压后台电力监控系统成套设备	1,120,000.00	2013.7.24	已履行
5	万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变电站自动化系统/万博电力嵌入式弧光保护软件	530,000.00	2013.10.14	已履行
6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微机保护设备	752,920.00	2014.4.15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7	广州白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弧光保护系统/万博电力嵌入式弧光保护软件	2,479,998.00	2014.7.8	履行中
8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电弧光保护系统/万博电力嵌入式弧光保护软件	1,435,500.00	2014.9.12	履行中
9	贵阳长宇电力电气有限公司	双电源转换开关系统	918,000.00	2015.3.12	履行中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EE 产品/PCS 产品	554,906.49	2014.2.26	已履行
2	成都蜀锐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保护装置系统	339,800.00	2014.4.16	履行中
3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V221-3A3AAA/VAM4CSE/VAM10LSE/ VAM3LSE/ARC-SLm-50	403,112.00	2014.5.23	已履行
4	山东派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Pioray EPTM1000 无线测温系统V1.0	327,040.00	2014.6.30	履行中
5	成都蜀锐科技有限公司	SEL 继电器保护设备	348,800.00	2014.9.15	履行中
6	南京通陆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智能操控系统	420,000.00	2014.11.10	履行中
7	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PCS 产品	307,596.44	2014.12.8	已履行
8	成都鸿业电器有限公司	不同型号电缆 KVV22、电缆ZR-KVV 若干	514,382.00	2015.1.26	已履行
9	成都鸿业电器有限公司	不同型号电缆 KVV22、电缆ZR-KVV 若干	509,850.00	2015.3.5	已履行

3、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借款、担保合同。

4. 其他重大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成都千汇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承揽	300,000.00	2013.1.10.	已履行
2	李铸福	材料搬运承包服务	480,000.00	2013.9.12	已履行
3	成都合智力广告有限公司	营销策划服务	1,400,000.00	2014.2.24	已履行
4	成都广博会议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交流会、产品推广会、经销商会议会务服务	600,000.00	2014.3.27	已履行
5	成都智选广告有限公司	品牌宣传与广告推广	800,000.00	2014.4.23	已履行
6	成都迪凯恩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产品改进、创新与研发	450,000.00	2014.4.23	履行中
7	成都联众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服务	450,000.00	2014.6.25	履行中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一直致力于发展世界领先的智能电网领域安全可靠的技术和产品，是智能电网领域综合技术解决方案和产品的提供者。公司以研发、设计、销售及服务为主，产品生产实行外包，以销定产，降低生产管理成本，公司只负责组装与检验，公司依托自身实力和一些重点大学共同研发一些具有代表市场需求和前瞻性的产品。公司立足于电力监控、能源管理及智能电网产品体系。

公司的产品主要面向有两类市场，电网类和用户工程类。其主要盈利模式如下：

电网类项目业务周期长，金额较大，产品均需要获得试验报告证书方可参与投标，部分产品需要根据客户要求量身定制，需要公司研发中心配合设计，公司高管团队负责电网类市场的销售工作。公司高管团队带队参加行业或用户组织的招投标方式获得合同，采取直销的方式，公司销售部负责配合高管团队制作标书参与投标，取得业务订单后，签订购货合同，安排生产。

用户工程业务类项目周期较短，技术比较成熟，由公司销售部负责销售工作。

公司秉承了解客户需求，持续改进的客户服务精神，为客户提供包括智能开关、断路器、数字化变电站检测、检测、通讯等系列产品和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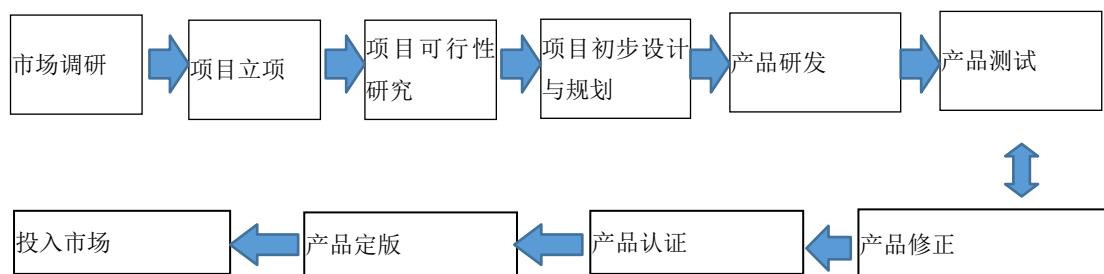
公司产品最终用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市政建设项目和铁路建设单位。公司通过投标中标方式取得业务订单，根据订单合同生产产品直销给招标客户，公司收入来源是销售上述产品并提供电力施工服务，并以此获取利润和现金流。

综上所述，公司以优秀的高管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和各项专利技术等关键要素为客户提供标准化产品、订制类产品和技术服务从而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一）公司的研发模式

1、研发流程：

一般而言，公司新产品的研发流程主要为以下几个步骤组成：



- (1) 市场调研：总经理安排相关人员进行市场调研，获取市场需求信息；
- (2) 项目立项：总经理组织研发部、工程技术部总工程师、生产部负责人、销售部负责人召开立项会，讨论确定是否立项；
- (3) 项目可行性研究：由研发部牵头，生产部配合，撰写项目可行性报告。
- (4) 项目初步设计与规划：根据项目可行性报告，研发部制定具体的项目设计方案与规划图纸，召开项目初步设计联络会，参加部门为研发部、工程技术部、生产部等，确定项目设计方案与规划图纸；
- (5) 产品研发：根据项目设计方案与规划图纸，研发部安排项目工程师进行具体的产品研发；
- (6) 产品测试：生产部对研发部提供的产品进行产品测试，功能性指标参照前期制定的项目设计方案与规划图纸，同时测试产品性能是否符合相关国标。

(7) 产品修正：根据产品测试报告，对产品进行修正及设计。

(8) 产品定版：产品经过反复测试和修正后，进行定版。

(9) 产品认证：研发定版的产品，送相关权威机构检验和认证。

(10) 投入市场：产品量产，投放市场。

2、研发组织

公司有独立的研发部门，自主研发符合客户需求的相关产品。公司根据所在行业、产品的特点，设计了组织架构和搭建了研发平台，将研发人员分为产品设计组、开发组、测试组，其中产品设计组的职能为界面设计、功能设计、交互设计、向开发组提出体现为界面的需求；开发组的职能为把产品设计组的要求落实为产品、系统设计、架构设计、流程设计、编码等；测试组的职能为测试用例、数据的设计、实测、验证、提交故障报告、帮助开发人员定位故障、撰写自动化测试代码以保证开发质量。整个研发部门在公司统一领导下协调运作，根据项目的需要再作具体的分工安排，软件和硬件兼顾，开发与测试分工相结合，公司在研发方面的总负责人为鲁四维。

公司以“基础和应用兼顾、预研和定制相结合”为指导，开展“新技术新产品的基础预研、客户定制系统的研发”这两类研发工作。基础预研指把握行业发展情况，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做出预判，展开前瞻性的、基础性的、理论性的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客户定制系统研发指根据客户对产品的具体要求，结合公司积累的设计经验，对产品展开具体的设计研发。基础研发为应用研发做了理论上的铺垫，同时，应用研发又对基础研发进行实践，从而又将基础研发的水平进行了提升。

3、保密措施及激励制度

公司与内部重要的技术开发骨干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在薪酬待遇方面向研发部门和人员倾斜，除按照项目设立的专项奖金外，对于成功推向市场的重要创新技术，研发人员的奖金将直接与产品销售额挂钩，按一定比率进行奖金提成。

(二) 公司的采购模式

公司总体的采购模式是“以销定采”模式。公司根据不同类型的业务和产品分成以下两种采购方式：

1、直接采购：根据客户订单，由采购员根据工程技术部列示的《物料需求计划》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以电话或《订货通知单》传真方式向供应商采购；

2、合同采购：当某类型原材料（主要为液晶显示器、开关电源、DSP 处理器（芯片）CPU 处理、电路板（主板）和电子元器件等，大批量的成型材料如钢材铝材）需要大批量采购以降低采购成本时，由相关部门填写《购物申请单》，由采购员联系供货商洽谈订购《采购合同》。

公司根据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由采购部向合格供应商直接采购原材料。公司现已建立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并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在采购实施过程中，采购部根据供应商产品的规格参数、供应商采用的质量标准等情况，对供应商的资质、信用、技术水平进行预审，搭建合格供应商库。采购部采用竞价模式，进行询价、比价后，选择合格供应商，拟定采购合同。

(三) 公司的生产模式

1、生产计划制定

公司以市场为主导、以客户需求为依托，根据客户的销售订单及经营计划安排外包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2、生产质量管理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工艺流程图，针对各个流程的质量控制及安全生产均建立了规章制度，严格控制各个生产工艺环节。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标准并按照该标准保持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为贯彻执行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实现公司的质量方针及目标，公司对外包的生产厂商提出了以下要求：在原材料进厂时，对其进行检验；建立管理信息化系统对原材料进行实时追踪；在产品生产前，制作小样并对其进行校验；对各生产设备进行每日例行点检；每道生产工序均安排巡检员，根据设定好的工艺纪律和

工艺参数进行巡检；针对每个岗位，建立标准化的检验程序；产品终检采用全部抽样检查的方式进行检验。

(四) 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分销(经销商模式)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配网自动化产品的营销由公司统筹负责，弧光保护类产品的营销工作由子公司负责，电力监控保护系统的销售由子公司负责，在全国建立了云南、贵州、广州、西安、新疆等办事处，下一步将在北京和上海设立办事机构，并发展了部分授权经销商。

公司常年大客户的配套产品约占 40%左右，由于进入大客户的采购名单需要满足其较高的产品质量标准，且认证需要一定的周期，并且需要为其提供配套的研发服务，一旦进入采购名单，产品被替代的可能性较小，故而该部分产品的销量较为稳定，且采用直销的模式。系统解决方案的销售因技术含量较高，售前、售中和售后都需技术支持和持续的维护，故而也采用直销模式。

销售部搜集通过信息公司购买在建、拟建项目信息，筛选后锁定目标客户，分配项目工程师、销售经理进行跟单，去拜访设计院、业主技术负责人、总包单位进行宣传，获得品牌、技术的认可。公司建设了内容完整的网站，不定期参加行业展会进行市场推广活动。销售部、工程技术部负责市场调研，根据对产品的反馈信息，确定产品研发升级方向。

公司的硬件销售以元器件销售为主，90%由开关柜厂商直接采购，回款状况良好，发货之前即获得 60%的货款，产品验收合格后可收到 90%-100%的货款。针对优质的国有大型客户如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公司参照客户的项目结算方式进行结算，由于该类型客户的信用状况优秀，相应的回款周期也会较长。公司产品定价采取成本定价与市场定价结合的方式，以成本为基础，根据销售战略和市场情况进行调整。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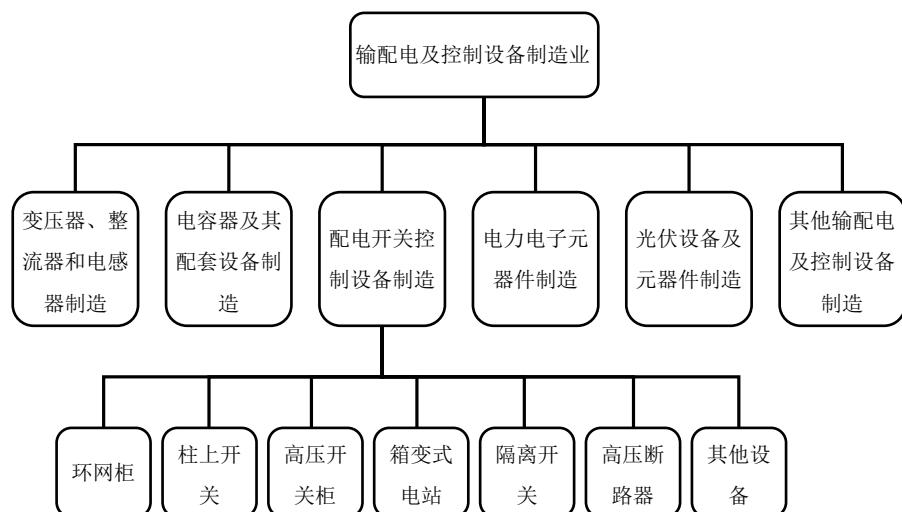
(一) 行业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安全智能保护装置、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82)。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代码C38)。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管理型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制造业”中的“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382-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中的“3829-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1、行业简介

电力系统是由发电、输电、配电和用电等环节组成的电能生产与消耗系统。由发电厂将一次能源转换成电能，经过输电和配电将电能输送和分配到电力用户，从而完成电能从生产到使用的整个过程。输电网是电力系统中高电压等级的电网，是电力系统中的主要网络(简称主网)。配电网分一次配电网、二次配电网，一次配电网是从配电变电所到配电变电所(或配电所)入口之间的网络，又称高压配电网，二次配电网是由配电变压器次级引出线到用户入户线之间的线路、元件所组成的系统，又称低压配电网。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是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的子行业，具体产品分类如下图：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细分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对行业的细分，高压开关、通用低压电器、变压器、电控配电设备、继电保护及自动化设备等分行业的产品均属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范畴。

分行业名称	主要产品
高压开关	成套开关设备、3-40.5KV 断路器、高压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预装（箱）式变电站、环网柜
通用低压电器	成套开关设备、断路器、接触器、继电器、隔离开关
变压器	变压器、互感器
电控配电设备	以输配电控制为主的成套开关设备
继电保护及自动化设备	自动化产品、传感器

2、行业发展概况

自上世纪 90 年代后期以来，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市场需求量逐年增加，吸引了施耐德、ABB、西门子、欧玛嘉宝等为代表的国外知名制造商积极介入。随着技术引进、消化、吸收与二次创新的速度不断加快，国内输配电设备制造企业迅速崛起，生产厂家大量增加；与此同时，国内企业产品标准逐步向国际标准靠拢，技术水平和加工工艺明显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得到提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越来越多，有些企业的生产技术已经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走向国际化。但从总体上讲，目前国内高端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市场仍由国外知名品牌掌控，国内绝大部分生产企业处于低端市场，即使是拥有自主品牌的企业，其技术水平、生产规模和综合实力与国外知名品牌仍有一定差距。经过 30 多年的改革和开放，目前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形成了国有（国有控股）企业、民营企业和外资（合资）企业并存的市场竞争格局，其中：国有企业面临着资产重组和改制，占总体的比例在逐年缩小；民营企业队伍不断扩大；外资企业进入中国市场，势头强劲。

（二）行业主管部门及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含行业协会）及其主要职能

目前，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主要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各地方分支机构、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等部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各地方分支机构主要负责研究拟订电力工业的行业规划、行业法规和经济技术政策，发布行业标准，对电力等能源发展规划进行宏观调控。国家电力监管

委员会按照国务院授权，依照法律、法规对全国电力履行统一监管，配合国家发改委拟定国家电力发展规划，制定电力市场运行规则；监管电力市场运行，规范电力市场秩序；监管输电、供电和非竞争性发电业务；颁发和管理电力业务许可证；组织实施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等。

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高压开关分会、变压器分会等行业协会。行业协会组织的主要职责是接受政府委托，组织制(修)订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国家和行业标准；组织制定自律性行规行约；组织和参与行业统计、调查；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维护行业内的公平竞争，协调会员关系等服务性工作。本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各地方分支机构、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等部门，此外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负责制订电网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对本行业影响巨大。

2、产业政策

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输配电制造设备行业为国家先进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受国家多项政策支持。其中主要有：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来源	公布或施行时间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国务院	2006年2月1日
2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	2008年4月14日
3	《关于加快推进坚强智能电网建设的意见》	国家电网公司	2010年1月16日
4	《智能电网技术标准体系规划》、《智能电网关键设备（系统）研制规划》	国家电网公司	2010年6月1日
5	《智能电网关键设备（系统）研制规划》	国家电网公司	2010年6月1日
6	《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	国家电网公司	2010年9月1日
7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1年6月1日
8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十二五”科技发展规划》	中国南方电网	2011年9月1日
9	《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化工程“十二五”	科技部	2012年5月1日

	二专项规划》		
10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2年7月9日
11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目录》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	2013年

（三）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1、行业竞争格局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高端环节缺乏强有力的品牌，但中低端市场却有大量企业涉足，同质化、无序竞争、价格战、质量低下等问题日渐暴露出来，行业已经进入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导致这一变化的关键因素是我国电力行业逐渐从量变向质变转移，行业竞争激烈倒逼企业转型升级。

我国电力行业在多年高速发展后，目前已经进入稳步发展期，这意味着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投资拐点已出现。有专家分析认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及严峻的挑战促使输配行业将进入智能化、互联网化、融合化、成套化和海外化转型升级的关键期，未来五年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将迎来新一轮洗牌。

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的数据统计，国内输配电设备企业共有6818家。从结构方面来看，超高压及特高压产品由于生产成本较高、企业投资规模较大、技术含量较高，市场相对集中。而中低压产品市场集中度则相对较低，产品销售增速逐渐趋于平缓。

近年来，我国输配领域，特别是电缆、变压器、开关等行业出现低价中标、以次充好等恶性竞争乱象，相关产品质量问题频发，给电网安全带来隐患，造成市场混乱，诚信危机严重，制约行业进一步发展。

2、发展趋势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从“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渐成趋势。

（1）科技发展的带动

制造业价值链各环节正在发生重大变化，高附加值环节不断向产业链的上下游两端转移，技术和服务已经成为一种独立的商品形态。“生产型制造”的利润空间越来越受到挤压，而服务在制造过程中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为适应制造业

产业链价值分布的变化，制造业正从“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根据“十二五”发展规划的要求，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将趋向“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的新型道路发展。

近年来，输配电产业发展势头强劲，涌现出一批优质的龙头企业，为产业的发展壮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同时，随着智能电网建设进程的加快，对电力设备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标准的要求，尤其是在服务型制造业兴起的今天，一家企业如果不在整个价值链上都具有优势，就应该将资源集中于最具有竞争力的环节，把握产业价值链的战略控制点，以降低成本，强化核心竞争力。正如大家熟知的耐克品牌，除了厂商控制设计和营销等核心环节，将生产制造全部外包；劳斯莱斯汽车厂商将主要精力集中在发动机的核心竞争力上，而车身等部分则完全外购。显然，如果输配电行业也能够完全实现从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的转变，不但有助于推动信息化与工业化的融合，而且便于实现我国制造业的转型与升级。曾有业内专家指出，从生产型制造到服务型制造的转变，对企业发展来说，意义在于可以延伸价值链，能够打造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对产业发展来说，意义在于可以延伸产业链，能够促进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对城市发展来说，意义在于可以推动经济结构的升级，形成新的领先优势。

经历了我国“十二五”开局之年后，电力市场对输配电设备要求的不断提高，我国输配电行业单一的服务已不能满足行业发展的需求，逐步进入结构调整、从制造型向服务制造型转变发展的关键时期，而怎样才能准确的把握形势，牢牢抓住机遇，科学运筹部署是关乎今后企业、行业发展十分重要的问题。同时，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智能电网工作设备委员会相关资料显示，输配电行业的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包括：产能过剩；研发、创新驱动乏力；营销环节境况困难；质量工作难度增大；智能电网设备发展亟待加强（设备运行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传统检测、调试设备功能的升级、设备验收规范的出台）几个方面。如何攻破这些问题，加快输配电行业产品的更新换代，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优化各生产厂商的产品结构，发挥各自特长就显得尤为重要。

（2）市场需求对“服务型制造”的驱动

国内的输配电市场早在上世纪 80 年代就对外开放，由于跨国公司的主要精

力和制造业务也被吸引进来，主要通过当地化制造和掌控部分核心技术获取利益，市场化竞争更加激烈。随着对国内输配电装备市场预期的持续看好，国内外企业都纷纷扩大在国内的产能，采取比拼价格的市场竞争方式会更加明显。因此，以国内骨干企业为代表的输配电装备制造业在“十二五”期间，要突出专业化特征，通过集聚行业内现有资源，推进产品升级和产业升级，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实现行业确定的发展目标。

“十二五”规划指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工作要围绕“十二五”我国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原则与目标取向展开，着力调整产业技术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带动产业转型和技术升级。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的融合，提升装备制造业的整体素质。而制造业信息化是推动服务型制造发展的关键环节。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的转变得益于信息技术在制造业生产和管理领域的广泛应用，特别是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在研发设计、生产过程、企业管理、产品流通和采销渠道等各个环节上的融合，促进了制造企业中服务环节的需求与发展。

首先，信息技术在研发设计领域的广泛应用，创新了研发设计的工具和手段，提升产品品质与性能，缩短产品上市时间，满足用户个性化和多样性需求，使得研发设计成为制造业价值链的重要组成部分。

其次，生产装备智能化使得制造环节与相应的物流配送、供应链管理、生产外包、质量控制等服务环节联系越来越紧密，促进了制造与服务的有机融合。

第三，加快了企业内部和企业之间所有物流活动和所有商业活动的集成，从而提高产品流通的及时性、准确性，并降低成本，成为企业利润的重要来源。

第四，提供了更为便捷有效的客户服务，大大提高了企业的运转效率。

从市场需求看，企业不再满足于对单项产品的需求，这就要求制造企业需要通过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生产与服务资源，构建面向客户的全面解决方案的产品供应模式。从价值链环节看，研发设计和售后服务是能够决定产品异质化程度的关键环节，也是获利最丰厚的环节，由此使得制造企业纷纷进行价值链的重构，将产品和服务进行“捆绑”，以便在满足消费者需求的同时实现价值链多环节的利

润。从产业竞争看，制造企业越来越难从传统的标准化大规模工业制成品身上获取竞争优势，而提供以技术、知识为基础的服务成为优势企业不可模仿、难以复制、不可完全转移的独特资源和能力，也是企业培育差异化竞争优势的重要途径。从技术发展看，科技水平的快速提高尤其是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使得制造业和服务业的融合更为容易。在这种背景下，服务型制造已成为全球制造业发展的一个基本趋势。根据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现状及市场需求情况，较高技术附加值及较高品质的产品加注的附加值将更加得到青睐。

(四) 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公司所处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是原材料（金属加工）行业、机械加工行业、仪器仪表等元器件制造业，原材料市场的价格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时，机械加工行业的供求变化也可能对行业制造成本构成影响。公司产品的下游行业为电力、铁路、市政建设、房地产以及其他行业，其行业的景气度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上述行业的发展直接决定输配电设备制造业的发展。随着国家对电网投资的不断增加，电网规模的不断扩张，城乡电网的进一步改造以及配电设备的升级换代，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需求量会越来越大，本行业将面临较长时期的景气周期。

(五) 市场规模及主要驱动力

1、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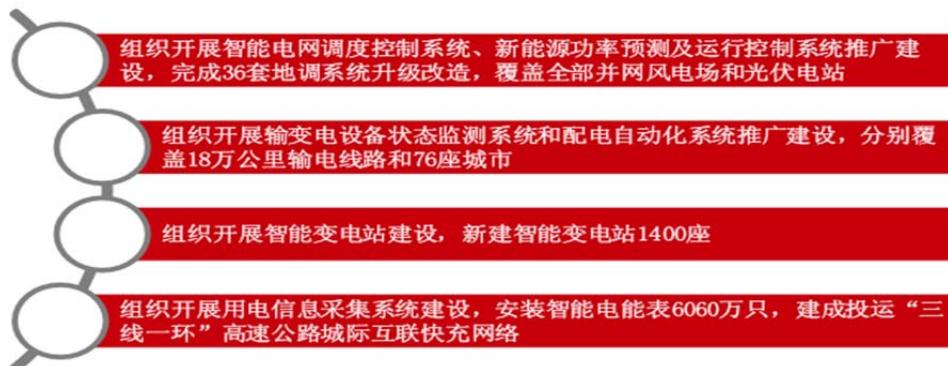
2014 年是电网建设投资大年，对输配电设备企业来说也是利好。根据国家电网 2010 年规划，“十二五”期间是我国电网全面建设阶段，在我国 10 多年来坚持智能电网建设规划的驱动下，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仍将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罗兰贝格管理咨询公司发布的《全球与中国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趋势》报告认为，在亚洲、中东、非洲和拉美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形势下，全球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保持快速发展态势。这些市场将以每年 4% 的速度稳步增长。我国输配电行业在 2015 年前仍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在产品升级换代的增量前提下，2015 年的规模将超过 3200 亿元。

2、主要驱动力：智能电网建设加速，输配电设备智能化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滚动研究报告》的预计，“十二五”期间，全国电力工业投资将达到 6.1 万亿元，比“十一五”增长 88.3%，其中电源投资 3.2 万亿元、占全部投资的 52%，电网投资 2.9 万亿元、占 48%。2015 年全国将形成以华北、华东、华中特高压电网为核心的“三纵三横”主网架，在电网发展上，加快推进坚强智能电网建设，说明国家对电网建设的重视程度正在稳步提高。2014 年，国家电网计划投资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035 亿元，其中电网投资 3815 亿元，鉴于 2013 年国网计划投资 3182 亿，增长近 20%，尤其是配网领域，将以提高供电可靠性、解决农村电网供电为重点，同时在完成重点城市核心配网建设的基础上，有序推进配电自动化系统建设。

2015 年国家电网公司关于智能电网投资的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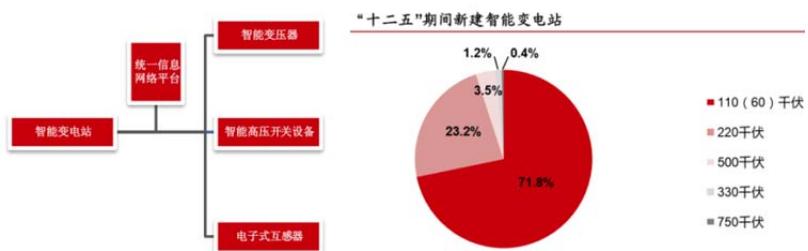
随着我国经济近 10 年高速增长，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电力需求不断增高。加上我国区域广，电力资源分配不均匀，电网建设需求将持续增长，进一步拉动电力设备需求增长。

国家电网建设逐步朝智能化方向发展，国家电网 2009 年提出“坚强智能电网”的建设。坚强的智能电网的核心在于“坚强”（即稳定安全）和“智能”。坚强智能电网以坚强网架为基础，以通信信息平台为支撑，以智能控制为手段，包含电力系统的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各个环节，覆盖所有电压等级，实现“电力流、信息流、业务流”的高度一体化融合，是坚强可靠、经济高效、清洁环保、透明开放、友好互动的现代电网。

智能变电站建设全面起步。智能变电站是智能电网变电环节的一个不可或缺

的组成部分。我国智能电网经过 2009-2010 年计划和试点后期，正处于全面建设阶段。据国家电网发布的投资计划显示，到 2020 年智能电网的总投资规模将达到 40,000 亿元。智能变电站将全面铺开，如南方电网 110kV 及以上智能变电站覆盖率将达 60.00% 以上。智能变电站作为智能电网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将新建智能变电站 5100 多座，改造 1000 多座。

下图为智能变电站的简易结构图以及“十二五”期间新建智能变电站的按电压的比例分布：



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分别自 2011 年、2012 年开始采取集中化经营管理的发展战略，逐步开始采取集中招标、统一标准的模式。集中化招标打破了以往出现的省网公司采购地域性垄断问题，使得有核心技术、良好品牌的企业在顺利中标的前提下，拓展了业务覆盖面。行业将出现小规模的“洗牌”，核心企业市场占有率、毛利率等将进一步稳重提升。

（六）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目前还处于生产企业多而散的行业态势，发展历史较短，研发投入规模不大，小规模企业众多，产品质量良莠不齐。一方面，部分企业以次充好或以低价进行恶性竞争，扰闹市场秩序。另一方面，我国智能电网建设在全球范围内处于领先水平，因此可预期的旺盛需求吸引国外品牌纷纷进入中国，海外军团的加入将会使得国内市场竞争形势更加白热化。竞争加剧可能导致行业产品价格、企业盈利能力下降。

2、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其运行状况、投资周期与国民经济联系密

切。近期经济复苏预期，用电量全面回升，从而带动电力系统相关产业电气设备制造相关产业景气度进入回暖期。一旦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出现变动，电力相关设备行业的外部需求将受到影响。

3、技术风险

对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来说，在国家节能减排的压力下，以及国外发电设备加大对国内市场投入的情况下，技术成为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然而，对于国内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生产厂商，长期依赖与对国外技术的进口，缺乏自主的核心技术。同时，在智能电网、特高压以及农村电网改造的需求下，行业存在着技术升级和技术创新的风险。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主要竞争对手

（1）ABB（中国）有限公司。ABB在中国拥有39家企业，1.9万名员工，在126个城市设有销售与服务分公司及办事处，拥有研发、生产、工程、销售与服务全方位业务。2014年ABB在华的销售收入超过58亿美元，其中北京ABB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厦门ABB电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厦门ABB开关有限公司等企业从事负荷开关、断路器、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等配电产品的生产制造业务。

（2）杭州瑞胜。杭州瑞胜电气有限公司是一家澳大利亚独资的高新技术企业，坐落在杭州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该公司是专业从事国际领先水平的工业监控设备及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经营和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培训、支持和服务，主要经营“电弧光保护系统、光电隔离式高压带电显示器、电弧光保护器”等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发电厂、变电所、石油化工、冶金各个领域。

（3）南京弘毅。南京弘毅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是一家集电气设备及自动化系统的科研、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国家级高科技企业，主营业务包括煤矿井下电力监控系统、弧光保护系统、电力保护及自动化系统等，产品覆盖电力、煤炭、冶金、铁路、船舶、石油化工等行业。

2、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公司的竞争优势有产品优势、人才优势、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成长性较好。

（1）产品优势

公司一直专注于智能电网领域配电控制设备的新技术和新产品，特别是一次设备智能化的研发方向，已成长为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科技型企业。在产品的模块化、小型化、智能化和免维护方面取得了多项成果，公司已具备了智能配网 DTU 装置和配网防越级跳闸智能保护系统的开发和制造能力，同时拥有了电弧光保护和智能化综合在线监测的核心产品技术。公司通过团队组合和产学研平台的搭建，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及形成核心竞争力，实现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领域的可持续发展。

（2）人才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以技术领先的理念，聚集了一批在智能电网领域工作近十年的专业人才，高管团队、部分核心技术骨干和部分销售骨干均是公司的直接股东，对企业的发展与个人的事业发展有同步的认识，有非常强的忠诚度和高度的责任心，稳定的团队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保障。

（3）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

多年的经验积累使公司对我国电力市场客户的需求有了深入的了解，公司具备以标准产品为基础，为用户量身定制个性化解决方案的快速服务能力。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智能系统解决方案、电弧光保护产品、电力保护及测控装置、智能电网输配装置，经过公司技术研发人员的不断改进、优化以及在各种复杂环境下的运行检验，公司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形成了解决方案的标准模板，如智能化能耗管理系统。相关经验的积累有利于公司针对不同客户的应用需求提出个性化解决方案，从而向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4）成长性较好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呈现出良好的快速增长趋势，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474,756.34 元、19,898,640.78 元、12,577,486.26 元，净利润分别为 2,538,715.65 元、2,375,523.65 元、-512,154.56

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增长速度明显高于行业增长水平。近三年来，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逐年稳定上升，进一步巩固了在国内电弧光保护市场中的地位。

公司竞争劣势为公司规模偏小、融资渠道受限。

（1）公司规模偏小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然公司目前的销售收入不断上涨，但是与国内领先的企业相比，公司资产规模较小，主要依靠自有资金积累和股东增资扩大经营，发展能力和速度目前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限制。

（2）融资渠道受限

公司目前正在推进新项目的研发，来适应传统企业转型电商等机遇广阔的新兴领域的实际市场状况，从而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目前互联网行业的在研项目研发周期较长，不确定性高，人员设备等支出较大，对资金的需求迫切。公司现阶段资产规模较小，而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公司业务发展的速度将受到影响。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初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的章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股东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

2015年7月1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股东大会正式设立。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和各项制度的建立、变更公司名称等情况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2015年7月1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选举了一届董事会，201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共召开了1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2015年7月1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选举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监事

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选举了一届监事会，201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共召开了1次监事会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会职责。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二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一) 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从成立至今未引入专业投资机构作为股东，未有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与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

(二) 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5年7月1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何飞为职工代表监事，与2015年7月16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严明、田梓延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严明、田梓延、何飞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1、公司“三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三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无未能执行的会议决议。

2、公司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3、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独立董事制度、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容均做出了规定，现行治理机制能够保障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4、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得到了贯彻实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5、由于内部控制有其固有的局限性，随着内部控制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为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并使其有效执行，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及 2013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的情况。

五、公司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一) 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安全智能保护装置、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公司独立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独立销售其生产的产品，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独立地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使用权或者所有权，上述财产独立且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其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资产独立完整。

(三)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系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不存在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等情形。

(四) 财务独立

公司的财务独立，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拥有独立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股东或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财务独立。

(五)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基于上述，认为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六、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小东和李玲。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陈小东除控股万博股份外，还控股 Canada SAQE electrical products INC。

Canada SAQE electrical products INC (以下简称 SAQE 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小东控制的其他公司，注册地为 Dollard Des Ormeaux, Quebec, Canada，主要经营地为 Dollard Des Ormeaux, Quebec, Canada，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力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业务性质属于咨询行业，已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办理了注销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玲除控股万博股份外，还控股成都洁客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洁客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取得由成都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5101090006015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柴琳琳为执行董事、总经理，系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玲为公司监事。住所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388 号 1 栋 11 层 1164 号。经营范围为：网络技术、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开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网页设计；销售办公用品及耗材；清洁服务；家庭服务；物业管理；种植、销售花卉；花卉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洁客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由自然人股东柴琳琳和李玲投资设立，柴琳琳认缴 2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49%，李玲认缴 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出现的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小东、

李玲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亦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

二、本人在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且不以其他方式从事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亦不对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同业竞争性的经济实体提供任何形式的帮助。

三、若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所拥有的资产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给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若本人将来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则向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不再作为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或股东）为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的保证、承诺即为不可撤销。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针对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等关联交易的情况作出规定。

八、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作出明确规定。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小东	董事长、总经理	5,100,000.00	51.00%
2	杜利民	董事、副总经理	1,790,000.00	17.90%
3	鲁四维	董事、副总经理	1,526,000.00	15.26%
4	李玲	董事	808,000.00	8.08%
5	陈宏春	董事	236,000.00	2.36%
6	严明	监事会主席	100,000.00	1.00%
7	田梓延	监事	100,000.00	1.00%
8	何飞	监事	-	-
9	易小红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00,000.00	1.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冻结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公司董事长陈小东与董事李玲系夫妻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亲属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除

除此之外，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其他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本人及以后可能设立的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将履行作为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故意促使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三、如果将来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可避免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

四、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

五、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未在股东单位及公司关联方双重任职及领取薪酬的书面声明》，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在公司任职的同时，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除已经公开披露的兼职信息外，本人没有同时供职于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企业、经济实体、经济组织或其他单位。

2、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公司外，未投资任何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除公司外，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不存在重大债务的声明》，承诺内容如下：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可能引起纠纷的将要履行、正在履行及已履行完毕的重大合同，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债务，公司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合理合法。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下列情形：

-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2、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章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3、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4、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5、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6、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形。

7、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并将承担由声明不实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一、股份公司设立以前，公司发生的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都经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以及法律法规等相关文件

的规定。

二、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三、公司在上述管理制度中，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进行了界定，并对涉及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四、公司在上述管理制度中，建立了关联方回避制度，明确了公允决策的程序，为相关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

五、公司管理层全体成员承诺严格按照上述管理制度规定，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六、公司管理层全体成员承诺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公司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承诺内容如下：

1、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合法生产经营，从未因违法经营而受到工商、税务、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部门以及其他政府部门的处罚。

2、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无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的声明》，承诺内容如下：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公司	兼职职务
陈小东	董事长、总经理	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李玲	董事	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成都洁客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杜利民	董事、副总经理	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鲁四维	董事、副总经理	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陈宏春	董事	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行政人事部经理
易小红	董秘、财务总监	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严明	监事会主席	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田梓延	监事	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何飞	监事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披露的兼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投资公司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陈小东	董事长、总经理	Canada SAQE electrical products INC	--	--
李玲	董事	成都洁客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5 万元	51%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和上述披露情形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李玲。

2015年7月16日,根据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选举陈小东、杜利民、鲁四维、李玲、陈宏春为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小东为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动。

2、公司监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先后由陈超、陈宏春担任。

2015年7月10日,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何飞为职工代表监事,7月16日,根据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选举严明、田梓延为公司监事,同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严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动。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设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中总经理由陈小东担任,副总经理由杜利民、鲁四维担任,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由易小红担任。

2015年7月16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陈小东为公司总经理,杜利民、鲁四维为副总经理,易小红为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依《公司章程》,上述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对本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09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

(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 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	电力设备销售	100.00	-
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	电力设备销售	75.00	-
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全国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	电力设备销售	100.00	-

(四)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2,346.75	1,667,735.78	1,835,252.98
应收票据	140,000.00	4,298,047.20	100,000.00
应收账款	4,513,806.84	2,607,927.32	1,617,393.38
预付款项	1,983,124.65	340,116.08	922,162.6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0,517.63	1,855,174.55	2,327,860.64
存货	4,889,653.93	3,109,651.62	4,901,130.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561.11	2,655.90	14,164.02
流动资产合计	16,212,010.91	13,881,308.45	11,717,964.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6,894.14	509,231.33	641,167.2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0,327.74	536,402.96	
开发支出	234,832.3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094.81	50,771.19	32,50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3,149.00	1,096,405.48	673,670.44
资产总计	17,585,159.91	14,977,713.93	12,391,634.74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10,009.20	191,744.00	1,727,278.37
预收款项	3,951,904.00	2,108,620.00	3,563,380.00
应付职工薪酬	85,085.78	103,186.70	213,000.00
应交税费	632,689.94	308,607.34	59,325.7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34,945.06	3,963,745.61	860,692.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14,633.98	6,675,903.65	6,423,67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114,633.98	6,675,903.65	6,423,676.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	1,121,172.00	1,147,943.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637.04	5,071.66
未分配利润	4,259,040.25	1,629,997.53	-498,751.94
少数股东权益	211,485.68	300,003.71	313,695.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70,525.93	8,301,810.28	5,967,958.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85,159.91	14,977,713.93	12,391,634.7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74,756.34	19,898,640.78	12,577,486.26
其中：营业收入	7,474,756.34	19,898,640.78	12,577,486.26
二、营业总成本	4,900,352.90	18,349,787.03	13,219,939.70

其中：营业成本	3,335,205.60	9,777,529.41	8,538,672.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002.82	117,957.57	67,672.27
销售费用	217,972.16	3,742,678.54	1,950,024.96
管理费用	1,067,723.85	4,633,059.66	2,623,469.36
财务费用	-1,845.96	5,489.74	16,276.06
资产减值损失	241,294.43	73,072.11	23,824.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4,403.44	1,548,853.75	-642,453.44
加：营业外收入	359,622.87	1,010,524.32	211,834.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94.92	86,244.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052.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4,026.31	2,558,883.15	-516,863.09
减：所得税费用	395,310.66	183,359.50	-4,708.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8,715.65	2,375,523.65	-512,154.5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03,600.85	-26,771.28	-24,71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2,915.05	2,389,215.37	-475,849.99
少数股东损益	5,800.60	-13,691.72	-36,304.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38,715.65	2,375,523.65	-512,154.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32,915.05	2,389,215.37	-475,849.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00.60	-13,691.72	-36,304.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88	0.4512	-0.095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88	0.4512	-0.095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11,105.69	16,896,801.55	14,651,542.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0,385.83	57,914.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3,984.33	2,580,136.71	4,027,37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5,090.02	20,187,324.09	18,736,836.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36,573.88	11,119,675.03	9,210,912.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7,397.74	2,761,345.23	1,421,039.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016.25	2,054,271.16	759,17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0,480.07	4,339,468.37	6,904,39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2,467.94	20,274,759.79	18,295,51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622.08	-87,435.70	441,321.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11.11	38,409.70	44,620.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011.11	38,409.70	44,620.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11.11	-38,409.70	-44,620.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671.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7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71.80	3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4,610.97	-167,517.20	746,701.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7,735.78	1,835,252.98	1,088,551.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2,346.75	1,667,735.78	1,835,252.98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121,172.00		250,637.04	1,629,997.53	300,003.71	8,301,81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121,172.00		250,637.04	1,629,997.53	300,003.71	8,301,81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1,172.00		-250,637.04	2,629,042.72	-88,518.03	1,168,71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2,915.05	5,800.60	2,538,715.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1,172.00		-250,637.04	96,127.67	-94,318.63	-1,3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21,172.00		-250,637.04	96,127.67	-94,318.63	-1,37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4,259,040.25	211,485.68	9,470,525.9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147,943.28		5,071.66	-498,751.94	313,695.43	5,967,95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147,943.28		5,071.66	-498,751.94	313,695.43	5,967,958.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71.28		245,565.38	2,128,749.47	-13,691.72	2,338,851.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9,215.37	-13,691.72	2,375,523.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71.28			26,771.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771.28			26,771.28		
(三) 利润分配				245,565.38	-287,237.18		-41,671.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5,565.38	-245,565.3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671.80		-41,671.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1,121,172.00		250,637.04	1,629,997.53	300,003.71	8,301,810.2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172,656.24		5,071.66	-47,614.91	350,000.00	6,480,11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172,656.24		5,071.66	-47,614.91	350,000.00	6,480,112.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712.96			-451,137.03	-36,304.57	-512,154.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849.99	-36,304.57	-512,154.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712.96			24,712.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712.96			24,712.9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1,147,943.28		5,071.66	-498,751.94	313,695.43	5,967,958.43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8,714.63	772,823.84	598,201.48
应收票据	100,000.00	3,172,847.20	
应收账款	3,762,661.18	3,192,356.87	691,966.37
预付款项	286,829.99	293,064.92	360,674.6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0,976.70	636,786.55	1,695,350.92
存货	4,165,523.28	2,609,775.06	3,421,280.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28.78
流动资产合计	10,774,705.78	10,677,654.44	6,776,402.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7,571.15	1,650,000.00	1,6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608.49	326,598.18	443,759.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0,327.74	536,402.96	
开发支出	234,832.3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74.64	29,747.73	12,433.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98,814.33	2,542,748.87	2,106,193.50
资产总计	14,673,520.11	13,220,403.31	8,882,596.06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12,792.80	15,486.00	1,551,593.38
预收款项	1,014,922.30	1,809,392.30	1,432,392.55
应付职工薪酬	58,192.74	80,300.00	213,000.00
应交税费	608,002.93	289,317.70	-1,606.3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15,874.61	3,961,195.61	973,192.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09,785.38	6,155,691.61	4,168,571.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4,609,785.38	6,155,691.61	4,168,571.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637.04	5,071.66
未分配利润	5,063,734.73	1,814,074.66	-291,047.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63,734.73	7,064,711.70	4,714,024.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73,520.11	13,220,403.31	8,882,596.06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68,588.25	15,698,224.35	8,430,282.27
减：营业成本	2,130,510.75	7,562,493.51	6,185,087.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754.12	56,704.43	19,650.83
销售费用	56,031.32	3,044,227.94	951,215.56
管理费用	503,600.17	3,392,483.11	1,684,295.32
财务费用	-909	6,416.73	16,338.74
资产减值损失	66,907.63	69,254.95	27,363.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7,693.26	1,566,643.68	-453,668.83
加：营业外收入	359,622.87	1,010,524.32	211,834.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94.92	7,191.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57,316.13	2,576,673.08	-249,025.68
减：所得税费用	405,864.25	184,313.79	-5,593.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1,451.88	2,392,359.29	-243,432.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51,451.88	2,392,359.29	-243,432.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99,847.61	12,889,813.26	9,556,562.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0,385.83	57,914.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30.87	2,304,540.90	4,155,41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82,678.48	15,904,739.99	13,769,892.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23,433.08	9,632,008.21	6,675,202.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552.49	1,870,762.20	907,43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992.31	1,486,846.92	324,99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4,809.81	2,682,513.03	4,370,48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6,787.69	15,672,130.36	12,278,11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890.79	232,609.63	1,491,77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15.47	25,93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1,6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	16,315.47	1,675,9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	-16,315.47	-1,675,93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671.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7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71.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5,890.79	174,622.36	-184,163.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823.84	598,201.48	782,364.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8,714.63	772,823.84	598,201.4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0,637.04	1,814,074.66	7,064,71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0,637.04	1,814,074.66	7,064,71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637.04	3,249,660.07	2,999,023.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51,451.88	3,251,45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637.04	-1,791.81	-252,428.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0,637.04	-1,791.81	-252,428.8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5,063,734.73	10,063,734.7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071.66	-291,047.45	4,714,024.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071.66	-291,047.45	4,714,024.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5,565.38	2,105,122.11	2,350,68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2,359.29	2,392,359.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5,565.38	-287,237.18	-41,671.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5,565.38	-245,565.3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671.80	-41,671.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637.04	1,814,074.66	7,064,711.7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071.66	-47,614.91	4,957,45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071.66	-47,614.91	4,957,45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3,432.54	-243,432.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3,432.54	-243,432.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5,071.66	-291,047.45	4,714,024.21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4、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5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应收款项账龄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收回风险较小的即征即退税款、押金、员工备用金、关联方款项等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因债务单位出现资不抵债等情况导致的收回风险较大或收回性显著降低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

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2.00
专利技术	10 年-20 年		10.00-5.00
软件	10 年		10.00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

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服务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7、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9、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在货物发出且客户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确认收入。商品销售需

安装和检验时，在购货方接受货物并安装检验完毕后确认收入实现。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10、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

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12、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成本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474,756.34	100	19,898,640.78	100	12,577,486.26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7,474,756.34	100	19,898,640.78	100	12,577,486.26	1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安全智能保护装置、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电弧光保护系统销售收入，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100%；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业务收入，公司业务明确。

得益于公司 2014 年技术推广、广告宣传投入以及营销网络的搭建，订单数量和订单规模上的增长，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3 年度增加 7,321,154.52 元，增长了 58.21%。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弧光保护装置	4,474,269.18	59.86	12,257,530.62	61.60	11,064,380.30	87.97
软件	3,000,487.16	40.14	7,641,110.16	38.40	1,513,105.96	12.03
合计	7,474,756.34	100.00	19,898,640.78	100.00	12,577,486.26	1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安全智能保护装置、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弧光保护系统收入，弧光保护系统由弧光保护装置、弧光保护软件构成。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弧光保护装置收入增加 1,193,150.32 元，弧光保护软件收入增加 6,128,004.20 元，增长较快，主要原因因为公司紧跟市场需求不断完善自行研发的弧光保护软件，并提供完备的后续调试、维护服务，受到市场青睐，收入逐年提高。

（3）毛利及毛利率

产品名称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弧光保护装置	1,601,793.08	35.80%	3,076,709.03	25.10%	2,639,498.66	23.86%

软件	2,537,757.66	84.58%	7,044,402.34	92.19%	1,399,315.54	92.48%
合计	4,139,550.74	55.38%	10,121,111.37	50.86%	4,038,814.20	32.11%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11%、50.86%、55.38%，毛利率逐年提高，主要原因系毛利率较高的软件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不断提高以及收入规模效应所致，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软件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2.03%、38.40%、40.14%。报告期内，弧光保护装置、弧光保护软件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与公司业务较为接近的已挂牌公司为清畅电力（股票代码：430057），清畅电力主营业务为真空固体绝缘环网柜、智能型 SF6 环网柜、电缆分支箱、智能化无人值守箱式变电站、柱上用户分界智能开关，与公司类似，因此其财务指标可作参考。由于清畅电力不披露 2015 年 1-4 月数据，因此指标的比较只针对 2013 年、2014 年数据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可比上市公司与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清畅电力	46%	本公司	36%
	51%			32%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与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平均水平具有一致性，处于行业正常水平，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情况。

（4）成本的构成及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生产成本的构成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明细如下：

分类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365,823.87	94.13%	8,846,476.06	90.48%	8,528,210.47	90.87%
直接人工	161,369.40	4.51%	492,410.14	5.04%	409,599.87	4.36%
制造费用	48,500.33	1.36%	438,643.21	4.49%	447,225.89	4.77%
合计	3,575,693.60	100.00%	9,777,529.41	100.00%	9,385,036.23	100.00%

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在公司生产成本中占绝对比重，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公司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比例分别为 90.87%、90.48%、94.13%，占比稳中有增。

直接人工归集了装置组装人员、软件技术人员的工资、补贴、奖金、福利费等直接人工成本，由于弧光保护装置组装简单，企业客户群比较稳定，为控制保护装置的组装成本，企业逐渐采取技术人员远程协助客户组装弧光保护装置，只负责现场调试的生产销售模式，直接人工中组装人员费用逐年降低，导致保护装置的成本逐年降低，产品毛利率有所提高。同时此种模式导致技术人员需求增加，技术人员费用在直接人工中逐渐增加。

制造费用中归集了产品在组装、嵌入软件以及调试过程中过程所耗用的原材料，软件调试人员的工资薪酬，差旅费等费用，出于成本控制等原因，企业不再承担组装的成本，制造费用中组装所耗用的原材料等逐年降低。

公司产品成本由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构成，直接成本主要为生产过程中领用的直接材料以及可以直接归属于产品的生产工人的工资、补贴、奖金、福利费等直接人工成本；间接成本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无法直接归入某类产品的成本，具体核算流程如下：

公司对原材料的采购、验收、入库及出库均通过仓库部门存货管理系统进行管理、记录，当技术部门取得订单信息时，技术部门会根据生产订单中所需生产的产品型号及数量，汇总为生产该订单产品所需领用的各种原材料的物料清单，生产部门根据物料清单至仓库领料，办理出库手续，仓储部门登记领用材料信息录入存货管理系统。

每月末，财务部门根据存货管理系统中记录的材料领用部门、领用数量等信息，根据加权平均成本核算其金额，分别计入相应科目。

生产部门领用原材料后即按生产订单开始组装，生产部门领用后即按生产订单开始组装，当产品组装完毕、质检合格后办理入库。当该订单产品组装完成入库时，仓储管理人员根据完工入库的产品种类和数量登记仓库台账，财务部门根据存货管理系统汇总各订单材料领用情况，并计算出该订单各产品的材料成本并结转入库存商品科目。各月末，财务部根据存货管理系统中记录的各订单产品领用材料情况、完工入库情况，相应归集、核算生产成本中各类产品的直接成本。对于公司所发生的工资和福利费用，首先划清应计入产品成本与期间费用和不应计入产品成本与期间费用的界限。其中，应计入产品成本的工资及福利费用，按

产品品种和成本项目进行归集与分配：凡属生产车间直接从事产品组装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记入“生产成本”账户及所属明细账的“直接人工-弧光保护装置”项目，凡属直接从事软件嵌入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记入“生产成本”账户及所属明细账的“直接人工-嵌入式软件”项目；企业各生产单位为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的管理人员的工资和提取的福利费，先在“制造费用”账户予以归集，然后分配转入“生产成本”账户及其所属明细账的“制造费用”项目。

间接成本包括人工及制造费用。公司对生产部门发生的人工成本计入直接人工，对生产部门发生的机物料消耗、水电费、调试人员的差旅费、工资、补贴、奖金、福利费等费用计入制造费用。公司于月末将每月发生的间接成本在当月完工产品中按数量分摊，其中调试人员的工资直接计入软件成本。

各月末，公司根据上述流程计算出各类产品的完工产品成本及完工数量并结转记入库存商品。公司产品成本核算简单，借助公司存货管理系统的管理以及实物记录、盘点的及时性，通过上述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的核算方法，公司能够清晰地核算各产品的成本。

（5）主营业务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产品的匹配性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安全智能保护装置、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目前主要的产品为弧光保护系统，由弧光保护装置、弧光保护软件构成。

IEC、UL、IEEE 标准对弧光保护系统产品在已有明确要求，因此弧光保护产品在国外已得到广泛使用。目前，我国的国家标准（GB、NB）仍未制定完成，市场对该产品的接受情况以进口产品为主，弧光保护市场目前国内大概 1-2 个亿之间，一旦国家标准批复，有可能创造 10 亿以上的市场空间，加上一些衍生产品可能会有数十亿的市场空间。

公司是弧光保护产品在中国市场推广的先行者，公司所代理 VAMP 系列产品在行业内占有领导地位，依托南方电网政策，公司的弧光产品在云南，贵州等地的使用率处于领先地位，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7,474,756.34 元、19,898,640.78 元、12,577,486.26 元，均为弧光保护系统

收入，弧光保护系统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

公司积极开拓新疆，宁夏，青海，陕西，广西等市场，公司推广的 SAQE 系列产品已经在市场中站稳脚跟，以西南西北区域为依托，辐射全国的市场网络已初步形成，弧光保护系统在将来仍然是企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公司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产品分类相匹配。

（6）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2014 年是电网建设投资大年，对输配电设备企业来说也是利好。根据国家电网 2010 年规划，“十二五”期间是我国电网全面建设阶段，在我国 10 多年来坚持智能电网建设规划的驱动下，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仍将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罗兰贝格管理咨询公司发布的《全球与中国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趋势》报告认为，在亚洲、中东、非洲和拉美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形势下，全球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保持快速发展态势。这些市场将以每年 4% 的速度稳步增长。我国输配电行业在 2015 年前仍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在产品升级换代的增量前提下，2015 年的规模将超过 3200 亿元。公司一直专注于智能电网领域配电控制设备的新技术和新产品，特别是一次设备智能化的研发方向，已成长为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科技型企业。公司通过团队组合和产学研平台的搭建，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及形成核心竞争力，实现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领域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以技术领先的理念，聚集了一批在智能电网领域工作近十年的专业人才，高管团队、部分核心技术骨干和部分销售骨干均是公司的直接股东或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对企业的发展与个人的事业发展有同步的认识，有非常强的忠诚度和高度的责任心，稳定的团队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保障。

多年的经验积累使公司对我国电力市场客户的需求有了深入的了解，公司具备以标准产品为基础，为用户量身定制个性化解决方案的快速服务能力。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智能系统解决方案、电弧光保护产品、电力保护及测控装置、智能电网输配装置，经过公司技术研发人员的不断改进、优化以及在各种复杂环境下的

运行检验，公司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形成了解决方案的标准模板。相关经验的积累有利于公司针对不同客户的应用需求提出个性化解决方案，从而向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呈现出良好的快速增长趋势，2015年1-4月、2014年度、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474,756.34元、19,898,640.78元、12,577,486.26元，净利润分别为2,538,715.65元、2,375,523.65元、-512,154.56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增长速度明显高于行业增长水平。近三年来，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逐年稳定上升，进一步巩固了在国内电弧光保护市场中的地位除以上因素外，如公司能顺利在股转系统挂牌，还可以利用资本市场进行融资，拓宽融资渠道，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发展提供助力。

综上，公司具有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和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

2、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7,474,756.34	19,898,640.78	12,577,486.26
营业成本	3,335,205.60	9,777,529.41	8,538,672.06
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比例	44.62%	49.14%	67.89%
销售费用	217,972.16	3,742,678.54	1,950,024.9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92%	18.81%	15.50%
管理费用	1,067,723.85	4,633,059.66	2,623,469.3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4.28%	23.28%	20.86%
财务费用	-1,845.96	5,489.74	16,276.0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0.02%	0.03%	0.13%
期间费用	1,283,850.05	8,381,227.94	4,589,770.3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7.18%	42.12%	36.49%

报告期内，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4,589,770.38元、8,381,227.94元和1,283,850.05元，占营业收入的比分别为36.49%、42.12%和17.18%，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而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成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期间费用增加的同时，前期广告宣传、技术推广等费用的投入效益逐渐显现，2014年度营业收入比2013年度增长了58.21%。

(1) 销售费用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归集销售人员工资性费用、业务招待费、差旅费以及包装运输等费用。报告期前两年，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而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稳定；最近一期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较少发生诸如广告宣传费、劳务费等偶发性大额支出。

按费用构成分类，公司销售费用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薪酬	99,833.65	372,232.34	294,934.90
业务招待费	33,076.00	70,486.61	130,680.61
差旅费	16,206.80	85,477.26	97,488.53
交通费	19,584.70	38,866.03	63,604.69
运费	23,051.99	508,069.05	65,376.02
通讯费	3,643.03	7,378.96	-
技术服务费	-	-	263,000.00
广告宣传及业务推广费	5,285.19	2,209,808.39	308,800.00
会务费	-	13,000.00	-
办公费	80.00	52,977.37	33,010.07
劳务费	-	375,000.00	688,500.00
其他	17,010.80	9,382.53	4,630.14
合计	217,972.16	3,742,678.54	1,950,024.96

(2) 管理费用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归集管理人人员工资性费用、业务招待费、研发费用、差旅办公费及折旧摊销等。报告期前两年，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而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稳定；最近一期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诸如服务费、会议费支出较少以及未发生费用化的研发支出。

按费用构成分类，公司管理费用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370,926.79	888,217.56	662,686.50
社保福利费	89,418.76	570,130.46	238,283.42
办公费	11,599.31	199,801.25	134,677.20
业务招待费	91,969.00	130,189.00	134,149.90

差旅费	77,378.07	134,215.49	84,729.87
交通费	40,596.13	130,191.96	125,075.45
折旧及摊销	68,731.18	174,853.24	212,514.51
税金	13,016.16	12,195.05	12,458.88
服务费	130,023.91	1,000,432.00	506,162.00
会议费	26,097.09	604,400.00	2,200.00
研发费用		411,600.00	288,000.00
培训费		150,000.00	-
房租	56,840.50	226,833.65	168,690.75
其他	91,126.95		53,840.88
合计	1,067,723.85	4,633,059.66	2,623,469.36

(3) 财务费用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

3、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3,600.85	-26,771.28	-24,712.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494.92	-7,191.7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5,900.21	-6,754.69	-4,269.2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77,700.64	-20,511.52	-27,635.47
净利润	2,538,715.65	2,375,523.65	-512,154.5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率	-3.06%	-0.86%	5.40%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的净利润影响较小。

4、税项及附加

(1) 主要税种及附加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母公司	子公司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2.5%	25%、1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2%

(2) 税收优惠、财政补贴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2017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

(二)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38,686.08	370,624.30	255,613.86
银行存款	2,913,660.67	1,297,111.48	1,579,639.12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3,252,346.75	1,667,735.78	1,835,252.98

公司的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2015 年 4 月 30 日货币资金较以前各期末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应收票据到期解兑导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	4,298,047.20	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40,000.00	4,298,047.20	100,000.00

(2) 应收票据余额明细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明细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1	安徽精石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明细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1	广州白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922,847.20
2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53,100.00
3	深圳市永联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4	湖北国能电气有限公司	132,100.00
5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6	云南云开电气有限公司	40,000.00
	合计	4,298,047.20

2015 年 4 月 30 日应收票据余额明细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1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已背书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1,686,848.60 元。不存在追索权纠纷及重大风险因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明细

2015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86,472.80	66.45	164,323.64	38.07
1 年以上	1,658,950.95	33.55	267,293.27	61.93
合计	4,945,423.75	100	431,616.91	1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68,749.25	84.45	118,437.46	60.21
1 年以上	435,881.70	15.55	78,266.17	39.79
合计	2,804,630.95	100	196,703.63	1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65,139.35	78.72	68,256.97	58.49
1 年以上	368,950.00	21.28	48,439.00	41.51
合计	1,734,089.35	100	116,695.97	100

(2) 大额应收账款统计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成都麦隆电气有限公司	1,562,158.00	31.59	1 年以内
云南云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18,510.00	21.66	1 年以内
	152,733.00		1 年以上
贵阳稳发电气有限公司	394,558.65	7.98	1 年以上
云南先锋化工有限公司	220,000.00	4.45	1 年以上
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松铜高速	218,401.00	4.42	1 年以内
合计	3,466,360.65	70.10	

截至 2014 年末, 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云南云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52,733.00	33.97	1 年以内
贵阳稳发电气有限公司	525,998.65	18.75	1 年以内
南京怀贤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0.70	1 年以内
云南先锋化工有限公司	250,000.00	8.91	1 年以内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78,500.00	2.80	1 年以内
合计	2,107,231.65	75.13	

截至 2013 年末, 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 元

客户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贵阳稳发电气有限公司	310,666.65	17.92	1 年以内
四川省科学城帝威电气有限公司	184,240.00	10.62	1 年以内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资阳供电公司	159,680.00	9.21	1 年以内
大连浦项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134,800.00	7.77	1 年以内
云南电网公司曲靖供电局	119,879.50	6.91	1 年以内
合计	909,266.15	52.43	

报告期内, 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 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占同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96%、17.31% 和 25.67%, 呈上升趋势。2013 年与 2014 年,

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86%、13.11%，占比较低，比例基本稳定。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发展、营业收入增加，收入增加形成应收账款增加。公司 2013 年客户较少，大客户主要为贵阳稳发电气有限公司、四川省科学城帝威电气有限公司，云南云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公司加强品牌直销业务的拓展，除向原有客户销售规模增大外，截至 2014 年末，公司与南京怀贤科技有限公司签订 250,000.00 元合同，与南京怀贤科技有限公司签订 300,000.00 元合同，相关销售业务尚未到收款期，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

2015 年受春节假期的影响，公司 1、2 月份销售收入较少，春节假期后 3、4 月份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较多，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1-2 个月的信用期，导致应收账款期末增加较多。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766,112.98	228,986.08	876,022.63
1 年以上	217,011.67	111,130.00	46,140.00
合计	1,983,124.65	340,116.08	922,162.63

(2) 大额预付账款统计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性质	账龄
北京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1,233,346.00	预付关联方货款	1 年以内
云南天能继保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84,040.00	货款	1 年以内
成都齐立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7,500.00	货款	1 年以上
	32,500.00	货款	1 年以上
四川孝泉鑫天府酒业有限公司	99,477.50	仓库租金	1 年以内
成都蜀瑞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3,480.00	货款	1 年以上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性质	账龄
北京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1,233,346.00	预付关联方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780,343.50	-	-

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5、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1,423,279.93	1,861,555.70	2,341,177.3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762.30	6,381.15	13,316.70
其他应收款净值	1,410,517.63	1,855,174.55	2,327,860.64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办公室租房押金、备用金等。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单位：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退税款	813,681.66	454,058.79	153,920.30
房屋租赁押金	40,716.00	41,564.00	41,564.00
职工往来款	17,813.00	1,195,000.00	2,009,314.11
其他	551,069.27	170,932.91	136,378.93
合计	1,423,279.93	1,861,555.70	2,341,177.34

(3) 大额其他应收款统计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欠款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成都市武侯区国税局	退税款	359,622.87	1年以内	25.27	-
		454,058.79	1-2 年	31.90	-
合计	-	813,681.66	-	57.17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成都市武侯区国税局	退税款	454,058.79	1年以内	24.39	-
合计	-	454,058.79	-	24.39	-

6、存货

2015年4月30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55,540.18	-	2,355,540.18
库存商品	2,286,894.86		2,286,894.86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6,730.89		6,730.89
生产成本	240,488.00		240,488.00
发出商品			
合计	4,889,653.93		4,889,653.93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25,987.42		1,725,987.42
库存商品	1,376,933.31		1,376,933.31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6,730.89		6,730.89
生产成本			
发出商品			
合计	3,109,651.62		3,109,651.62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43,362.98	--	2,543,362.98
库存商品	1,473,119.35	--	1,473,119.35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6,730.89	--	6,730.89
生产成本	846,364.17	--	846,364.17
发出商品	31,553.26	--	31,553.26
合计	4,901,130.65	--	4,901,130.65

公司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

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原材料主要是生产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保护单元、扩展单元、电缆、开关、传感器等；在产品主要是公司在会计期末尚未完工验收的在产品；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系列产品电弧光保护主单元、监控软件等。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原材料存货总额比例为 48.17%，在产品存货总额比例为 4.92%，库存商品存货总额比例为 46.77%，周转材料存货总额比例为 0.14%，周转材料主要为文件柜，以及组装产品所使用工具，该类存货不易损坏，使用期限较长，但价值较低公司未作为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4 月 30 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901,130.65 元、3,109,651.62 元、4,889,653.93 元。公司 2014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3 年末下降了 32.14%，存货规模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销售渠道不断扩展，同时公司产品市场表现较好，获取的订单数量日益增加，在确保满足客户需求的前提下，对存货进行更有效的管理，使存货保持在安全库存之上并降低公司存货储存和管理成本，导致公司原材料库存降低。

7、固定资产

截止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工器具及家具	58,160.00	49,404.37	-	8,755.63	15.05%
运输工具	713,572.19	313,057.75	-	400,514.44	56.13%
电子设备	161,267.22	103,643.15	-	57,624.07	35.73%
合计	932,999.41	466,105.27	-	466,894.14	50.0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家具，折旧年限短，导致了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公司固定资产购进、处置以及维护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时购进、维护相关资产，确保公司正常经营。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4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24,988.34	8,011.07	-	932,999.41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713,572.19	-	-	713,572.19
电子设备	153,256.15	8,011.07	-	161,267.22
办公设备	58,160.00	-	-	58,160.00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415,757.01	50,348.26	-	466,105.27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272,540.62	40,517.13	-	313,057.75
电子设备	95,088.74	8,554.41	-	103,643.15
办公设备	48,127.65	1,276.72	-	49,404.37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09,231.33		-	466,894.14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441,031.57	-	-	400,514.44
电子设备	58,167.41	-	-	57,624.07
办公设备	10,032.35	-	-	8,755.63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9,231.33		-	466,894.14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441,031.57	-	-	400,514.44
电子设备	58,167.41	-	-	57,624.07
办公设备	10,032.35	-	-	8,755.63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变动明细（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86,578.64	38,409.70		924,988.34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713,572.19			713,572.19
电子设备	114,846.45	38,409.70		153,256.15
办公设备	58,160.00			58,160.00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5,411.36	170,345.65		415,757.01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50,989.23	121,551.39		272,540.62
电子设备	62,158.00	32,930.74		95,088.74
办公设备	32,264.13	15,863.52		48,127.65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41,167.28			509,231.33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562,582.96			441,031.57
电子设备	52,688.45			58,167.41
办公设备	25,895.87			10,032.35
酒店业家具				
其他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41,167.28			509,231.33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562,582.96			441,031.57
电子设备	52,688.45			58,167.41
办公设备	25,895.87			10,032.35
酒店业家具				
其他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变动明细（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99,213.97	44,620.67	257,256.00	886,578.64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950,828.19	20,000.00	257,256.00	713,572.19
电子设备	94,955.78	19,890.67	-	114,846.45
办公设备	53,430.00	4,730.00	-	58,160.00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1,100.05	212,514.51	178,203.20	245,411.36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174,364.37	154,828.06	178,203.20	150,989.23
电子设备	25,002.22	37,155.78	-	62,158.00
办公设备	11,733.46	20,530.67	-	32,264.13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88,113.92			641,167.28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776,463.82	-	-	562,582.96
电子设备	69,953.56	-	-	52,688.45
办公设备	41,696.54	-	-	25,895.87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88,113.92			641,167.28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776,463.82	-	-	562,582.96
电子设备	69,953.56	-	-	52,688.45
办公设备	41,696.54	-	-	25,895.87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报告期末，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末预计可收回价值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8、无形资产

截止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无形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40,910.55	18,030.35		522,880.20
财务软件	42,307.70	4,860.16		37,447.54
合计	583,218.25	22,890.51		560,327.74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股东投入，公司账面无形资产主要系公司自主开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购买的财务软件。

公司 2014 年 9 月 16 日取得 WB 电力监控软件软件著作权，登记号为 2014SR138417。

按类别列示的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专利权	财务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540,910.55	540,910.55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4年12月31日				
二、累计摊销				
1. 2014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7.59	4,507.59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4年12月31日				
三、减值准备				
1. 2014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4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4年1月1日				
2. 2014年12月31日			536,402.96	536,402.96

按类别列示的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续）

单位：元

项目	专利权	财务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2015年1月1日	-	-	540,910.55	540,910.5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购置	-	42,307.70		42,307.7
(2)内部研发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年2月28日	-	-		
二、累计摊销	-	-		
1. 2015年1月1日	-	-	4,507.59	4,507.59

项目	专利权	财务软件	著作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	352.56	18,030.36	18,382.92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 年 2 月 28 日	-	-		
三、减值准备	-	-		
1. 2015 年 1 月 1 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 年 2 月 28 日	-	-		
四、账面价值	-	-		
1. 2015 年 1 月 1 日	-	-	536,402.96	536,402.96
2. 2015 年 4 月 30 日	-	41,955.14	518,372.60	560,327.74

报告期末，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价值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截止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开发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发支出	发生日期	账面价值
WB 电弧光综合保护装置	2015 年	234,832.31

公司 2014 年开始对 WB 电弧光综合保护装置项目进行市场摸底调查，当年为研究阶段；2015 年 1 月正式立项并开始进行软硬件的开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WB 电弧光综合保护装置项目研发费用帐面价值构成主要为材料费用、设计费用、研发人员工资等。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444,379.24	111,094.81	203,084.76	50,771.19	130,012.66	32,503.16
合 计	444,379.24	111,094.81	203,084.76	50,771.19	130,012.66	32,503.16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系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使得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计税基础所致。

10、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除对应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未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

具体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4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703.63	234,913.28			431,616.9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81.15	6,381.15			12762.3
合计	203,084.78	241,294.46			444,379.24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6,695.97	80,007.66			196,703.6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316.7	-6,935.55			6381.15
合计	130,012.67	73,072.11			203,084.78

（三）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2,439.20	91.33	104,174.00	54.33	1,290,752.37	74.72
1 年以上	87,570.00	8.67	87,570.00	45.67	436,526.00	25.28
合计	1,010,009.20	100	191,744.00	100	1,727,278.37	1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的材料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与浙江亮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结算前期采购款 1,294,200.00 元所致。

（2）大额应付账款统计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五名应付账款供应商如下：

单位：元

应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区间
成都鸿业电器有限公司	509,850.04	50.48%	1 年以内
四川省科学城帝威电气有限公司	73,326.00	7.26%	1 年以上
溯高美索克曼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63,798.92	6.32%	1 年以内
成都宏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4,244.00	1.41%	1 年以上
溯高美索克曼（北京）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9,648.01	0.96%	1 年以内
合计	670,866.97	66.43%	

2、预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05,880.00	76.06	1,725,463.00	81.83	2,556,670.00	71.75
1 年以上	946,024.00	23.94	383,157.00	18.17	1,006,710.00	28.25
合计	3,951,904.00	100	2,108,620.00	100	3,563,380.00	100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系公司按照合同结算条款收到预付款所致。

3、应付职工薪酬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	1,651,532.55	1,438,532.55	213,0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2,572.14	82,572.14	-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	1,734,104.69	1,521,104.69	213,0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13,000.00	2,574,435.66	2,684,248.96	103,186.7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6,442.84	86,442.84	-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3,000.00	2,660,878.50	2,770,691.80	103,186.70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04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103,186.70	630,040.33	648,141.25	85,085.7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4,817.24	34,817.24	-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3,186.70	664,857.57	682,958.49	85,085.78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2,786.37	1,279,786.37	213,000.00
(2) 职工福利费		114,194.80	114,194.80	
(3) 社会保险费		44,221.88	44,221.8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6,714.10	36,714.10	
工伤保险费		5,189.97	5,189.97	
生育保险费		2,317.81	2,317.81	
商业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		329.50	329.50	
(6) 职工教育经费				
(7) 短期带薪缺勤				
(8)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	1,651,532.55	1,438,532.55	213,000.00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3,000.00	2,264,010.04	2,373,823.34	103,186.70
(2) 职工福利费		261,539.32	261,539.32	
(3) 社会保险费		48,886.30	48,886.3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914.90	39,914.90	
工伤保险费		5,993.49	5,993.49	
生育保险费		2,977.91	2,977.91	
商业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				
(6) 职工教育经费				
(7) 短期带薪缺勤				
(8)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3,000.00	2,574,435.66	2,684,248.96	103,186.70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186.70	577,671.81	595,772.73	85,085.78
(2) 职工福利费	-	23,808.88	23,808.88	-
(3) 社会保险费		20,559.64	20,559.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613.06	16,613.06	
工伤保险费		2,193.71	2,193.71	
生育保险费		1,752.87	1,752.87	
商业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7,700.00	7,700.00	
(5) 工会经费		300.00	300.00	
(6) 职工教育经费				
(7) 短期带薪缺勤				
(8)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3,186.70	630,040.33	648,141.25	85,085.78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9,058.80	79,058.80	-
失业保险	-	3,513.34	3,513.34	-
合计		82,572.14	82,572.14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82,839.94	82,839.94	-
失业保险	-	3,602.90	3,602.90	-
合计		86,442.84	86,442.84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3,226.13	33,226.13	-
失业保险	-	1,591.11	1,591.11	-
合计		34,817.24	34,817.24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期末未付的工资，均在下月发放。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2015年7月14日，成都市武侯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无违反劳动保障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4、应交税费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 元

税费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2,603.84	139,426.14	54,976.95
营业税	-		
企业所得税	543,014.90	130,463.74	-3,1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88.68	2,574.89	4,494.21
个人所得税	17,490.60	28,297.00	86.56
教育费附加	2,395.15	1,103.53	1,926.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96.77	469.49	605.12
价调基金	-	6,212.55	136.78
印花税	-	60.00	200.00
合计	632,689.94	308,607.34	59,325.70

2015年4月30日应交税费较上年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应付企业所得

税增加。

2015 年 7 月 15 日, 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和成都市武侯区地方税务局分别出具涉税证明, 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无欠税情形。

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18,829.00	70.6	3,559,745.61	89.81	655,692.24	76.18
1 年以上	716,116.06	29.40	404,000.00	10.19	205,000.00	23.82
合计	2,434,945.06	100	3,963,745.61	100	860,692.24	100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 账龄为 1 年以内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70.59%, 余额主要为合并天佑诚尚未支付原股东款项 1,270,000.00 万以及员工往来款、劳务费等。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账款

单位: 元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杨小琴	106,000.00	1 年以上	垫付广告费, 对方未催收, 暂未归还
鲁四维	420,116.06	1 年以上	垫付广告技术咨询等费用, 对方未催收, 暂未归还
张志宏	135,000.00	1 年以上	劳务费, 对方未催收, 暂未归还
合计	661,116.06		--

(四)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1,121,172.00	1,147,943.28
盈余公积		250,637.04	5,071.66
未分配利润	4,259,040.25	1,629,997.53	-498,751.94
少数股东权益	211,485.68	300,003.71	313,695.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70,525.93	8,301,810.28	5,967,958.43

1、实收资本

2013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李玲	2,380,000.00	874,000.00	-	3,254,000.00
马永真	600,000.00	-	600,000.00	-
鲁四维	500,000.00	250,000.00	-	750,000.00
陈超	850,000.00	-	850,000.00	-
杜利民	650,000.00	230,000.00	-	880,000.00
陈宏春	20,000.00	96,000.00	-	116,000.00
合计	5,000,000.00	1,450,000.00	1,450,000.00	5,000,000.00

2014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李玲	3,254,000.00			3,254,000.00
鲁四维	750,000.00			750,000.00
杜利民	880,000.00			880,000.00
陈宏春	116,000.00			116,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2015 年 1-4 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年4月30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陈小东		2,550,000.00		2,550,000.00
杜利民	880,000.00	15,000.00		895,000.00
鲁四维	750,000.00	13,000.00		763,000.00
李玲	3,254,000.00		2,850,000.00	404,000.00
曾繁伟		120,000.00		120,000.00
田梓延		50,000.00		50,000.00
严明		50,000.00		50,000.00
易小红		50,000.00		50,000.00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年4月30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陈宏春	116,000.00	2,000.00		118,000.00
合计	5,000,000.00	2,850,000.00	2,850,000.00	5,000,000.00

2、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各年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21,172.00	1,147,943.28
其中：股本溢价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1,121,172.00	1,147,943.28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影响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121,172.00	1,147,943.28

(1) 2013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72,656.24	-24,712.96		1,147,943.28
其中：股本溢价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1,172,656.24	-24,712.96		1,147,943.28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影响				
合计	1,172,656.24	-24,712.96		1,147,943.2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2015年公司合并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期末的比较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企业合并实际发生在2015年，以前期间合并方账面上并不存在对被合并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因此将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在合并前的净资产1,172,656.24元增加资本公积期初金额，本期资本公积增加-24,712.96元系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在2013年期间实现的净利润-24,712.96元。

(2) 201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147,943.28	-26,771.28		1,121,172.00
其中: 股本溢价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1,147,943.28	-26,771.28		1,121,172.00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影响				
合计	1,147,943.28	-26,771.28		1,121,172.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26,771.28 元系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在 2014 年期间实现的净利润-26,771.28 元。

(3) 2015 年 1-4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4 月 30 日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121,172.00	-	1,121,172.00	-
其中: 股本溢价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1,121,172.00		1,121,172.00	-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影响	-	-		-
合计	1,121,172.00	-	1,121,172.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1,121,172.00 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日前合并报表形成的资本公积 1,121,172.00 元在合并日转回, 即由于收购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合并已经完成, 因此将原资本公积予以转回。

3、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各年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250,637.04	5,071.66
任意盈余公积	-	-	-
其他	-	-	-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	250,637.04	5,071.66

(1) 2013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071.66	-	-	5,071.66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其他	-	-	-	-
合计	5,071.66	-	-	5,071.66

(2) 2014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071.66	245,565.38	-	250,637.04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其他	-	-	-	-
合计	5,071.66	245,565.38	-	250,637.04

(3) 2015年1-4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0,637.04	-	250,637.04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其他	-	-	-	-
合计	250,637.04	-	250,637.04	-

本期盈余公积减少是因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2015年4月(鉴于会计期间的完整性, 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4月30日), 本公司收购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收购价款合计为1,270,000.00元, 此时被收购方净资产为1,017,571.15元, 公司将收购款大于净资产之间的差额252,428.85元冲减盈余公积250,637.04元, 冲减未分配利润1,791.81元。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9,997.53	-498,751.94	-47,614.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29,997.53	-498,751.94	-47,614.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2,915.05	2,389,215.37	-475,849.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45,565.38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1,671.80	-
其他减少	-96,127.67	-26,771.28	-24,712.96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59,040.25	1,629,997.53	-498,751.94

(五) 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55.38%	50.86%	32.11%
净资产收益率	28.8950%	33.0420%	-8.07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8950%	33.0420%	-7.6069%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24	-0.05
稀释每股收益	0.25	0.24	-0.05
每股净资产	0.93	0.80	0.5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0	9.42	7.15
存货周转率(次)	0.83	2.44	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2,622.08	-87,435.70	441,321.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6	-0.01	0.04
财务指标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6.14%	44.90%	52.18%
流动比率	2.00	2.08	1.82
速动比率	1.15	1.56	0.92

注：上述涉及与计算股份数相关的指标中，股份数设定为1000万股。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55.38%	50.86%	32.11%
净资产收益率	28.8950%	33.0420%	-8.07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8950%	33.0420%	-7.6069%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24	-0.05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安全智能保护装置、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电弧光保护系统，产品应用于电力、建筑、工业、交通、数据中心等行业。

报告期内，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2,577,486.26元、19,898,640.78元、净利润分别为-512,154.56元、2,375,523.65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475,849.99元、2,389,215.37元，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增长7,321,154.52元和2,887,678.21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2.11%、50.86%，2014年较2013年有所增长，主要是公司弧光保护软件收入增长较快，从2013年的1,513,105.96元增长至2014年的7,641,110.16元，该收入

毛利率较高。

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性总体较为稳定，在报告期内的盈利能力逐渐提高。公司在坚持具有竞争力的员工薪酬福利政策，并保证充分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的利润增长和持续盈利能力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6.14%	44.90%	52.18%
流动比率	2.00	2.08	1.82
速动比率	1.15	1.56	0.92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 30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81、2.07、2.00，速动比率分别为 0.91、1.54、1.15；同期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18%、44.90%、46.14%。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年提高并在合理的范围内，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且报告期内无银行借款，所形成负债全部为经营性负债，企业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0	9.42	7.15
存货周转率(次)	0.83	2.44	1.69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分别为 7.15、9.42，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增长以及客户及时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2.96%、17.31%、25.67%，报告期各期末呈略有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同步增加。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金额比例达 66.45%，账龄分布合理，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4 月份，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69 次、2.44 次、0.83 次，整体而言相对平稳略有上升。2015 年 1-4 月份，公司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受春节假期影响，公司 1、2 月份收入较少，3、4 月份订单增加，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导致 4 月末存货项目增加

较多。公司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度提高 44.23%，主要原因因为新客户的开发带来的销售增长随之而来的存货周转速度的加快。

4、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622.08	-87,435.70	441,32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11.11	-38,409.70	-44,62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71.80	35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4,610.97	-167,517.20	746,701.14

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3 年度、2015 年 1-4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系 2014 年度公司销售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情况增多，2014 年期末比 2013 年期末应收票据增加 4,098,047.20 元，导致企业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同时企业增加大研发和销售投入，从而导致 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各期均为负数，其中 2013 年度、2014 年度主要系报告期各期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所致，2015 年主要系投资 100,000.00 元购买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净利润	2,538,715.65	2,375,523.65	-512,154.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1,294.43	73,072.11	23,824.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348.26	170,345.65	212,514.51
无形资产摊销	18,382.92	4,507.59	-

项 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33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525.22	-19,465.63	-4,708.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5,955.13	1,735,317.36	115,831.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533.48	-6,030,427.85	215,368.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1,894.65	1,603,691.42	472,31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622.08	-87,435.70	441,321.8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52,346.75	1,667,735.78	1,835,252.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7,735.78	1,835,252.98	1,088,551.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4,610.97	-167,517.20	746,701.14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为负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陈小东、李玲夫妇两人直接持有公司 590.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59.0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杜利民	董事、副总经理	自然人股东	1,790,000.00	17.90%
鲁四维	董事、副总经理	自然人股东	1,526,000.00	15.26%

3、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云南易艾斯德

科技有限公司 75% 股权，持有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4、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持有公司股份
1	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全资销售子公司	—
2	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控股销售子公司	—
3	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全资销售子公司	—
4	Canada SAQE electrical products INC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小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
5	成都洁客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玲控制的其他公司	—
6	北京易投嘉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系公司子公司易艾斯德的另一投资方	—
7	北京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系易投嘉德的母公司	—
8	柴琳琳	系股东鲁四维之妻，担任艾克瑞特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成都洁客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二）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和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14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北京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86,832.48	270,794.87	187,685.48
占同时期同种交易总额比例		26.35%	2.77%	2.20%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4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北京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1,233,346.00				36,408.00	
	小计	1,233,346.00				36,408.00	
其他应收款	鲁四维					24,304.39	
	小计			-	-	24,304.39	
应付账款	北京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104,174.00			
	小计			104,174.00			
其他应付款	李玲	340,000.00		1,463,000.00			
	鲁四维	420,116.06		621,195.61			
	杜利民	60,000.00		1,170,000.00			
	陈小东			370,000.00			
	小计	820,116.06	-	3,624,195.61	-		-

3、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更为详细的规定。

1、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方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该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详细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关联关系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会议主持人明确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而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三) 与关联交易事项有关的决议，须由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四)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上述程序进行关联信息披露和回避的，股东大会有权撤销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关的一切决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的交易事项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一) 公司发生的非关联交易（除受赠现金资产外）达到以下标准的，由董事会批准，超过规定权限的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以上，须经董事会批准；但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40% 以上，须经股东大会批准；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和评估价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依据；

(2)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须经董事会批准；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3)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须经董事会批准；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须经董事会批准；但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须经董事会批准；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6) 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除按本章程规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有权批准。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二)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的，由董事会批准，超过规定权限的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1)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须经董事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须经董事会批准。

(2)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的除外）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董事与董事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二条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的规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八条总经理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不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下(含 5%)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九条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不含 5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不含 5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含 10%) 以下的关联交易；

(三)虽属总经理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核的；

(四)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条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高于 5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高于 5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的关联交易；

(三)虽属总经理、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但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核的；

(四)对公司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

(五)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

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决议，由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作出相关决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 交易对方；
- (二)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三)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四)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六) 证券监管部门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二条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且其表决权不计入表决基数内：

- (一) 交易对方；
- (二)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六) 证券监管部门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三条属于总裁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应由第一时间接触到该事宜的相关职能部门将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总裁，由公司

总裁或总裁办公会议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对于其中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由总裁或总裁办公会议审查通过后实施。

总裁应将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可能涉及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的信息及资料应充分报告董事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四条属于董事会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应由第一时间接触到该事宜的总裁或董事向董事会报告。董事会依照董事会召开程序就是否属于关联交易作出合理判断并决议。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经董事会判断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作出报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决议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应明确召开股东大会的日期、地点、议题等，并明确说明涉及关联交易的内容、性质、关联方情况及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评估或审计情况等。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六条重大关联交易（指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高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高于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七条出席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及列席的监事会成员，对董事的回避事宜及关联交易的表决事项应予以特别关注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董事或董事会有违背公司章程及本制度规定的，应建议董事会立即纠正。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八条符合关联交易回避条件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在股东大会表决关联事项前，明确表明回避。关联股东因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表决，但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做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进行专门统计。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九条有关董事或股东在审议关联事项时违背本制度的相关规定未予回避的，该关联交易决议无效，若该关联交易事实上已实施并经司法裁判、仲裁确认应当履行的，则有关董事及股东应对公司损失负责。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条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 万元，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 以上的，监事会应就该交易的公允性发表意见。

4、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情况”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

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万博有限陈小东等 9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约定全体发起人以万博有限经审计后全体发起人确认的净资产 10,063,734.73 按照 1：0.9937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 1000 万股股份出资发起设立股份公司。

2015 年 7 月 28 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0700038385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二）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6月30日，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1085号），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4月30日，评估方法为相适应的评估方法，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120.63万元，增值率为11.35%，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起一年有效。

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较评估前的账面价值增值114.26万元，增值率11.35%，评估增值系存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其中存货评估增值102.84万元，增值率为24.69%；固定资产评估增值11.19万元，增值率为38.65%；无形资产评估增值7.51万元，增值率为13.41%。

本公司未根据该次评估进行账务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述资产评估外，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七、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 3 月 12 日通过《成都万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分红的决议》以 2013 年税后盈利在提取盈余公积之后向鲁四维分配红利 33,538.50 元，向陈宏春分配红利 8,133.30 元。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无变化。

八、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75% 股权，持有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各子公司情况如下：

（一）云南易艾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13 年 5 月 23 日

注册号：530103100153617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小东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2013年5月23日至2023年5月22日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石闸立交桥旁金色俊园F幢9层906室
 经营范围：工业自动控制系统、仪器仪表、节能及能耗管理系统、通信交换设备、通信终端设备、电容电器及其配套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消防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系统的开发、应用、安装调试及销售；普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文化用品的销售

2、易艾斯德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资产负债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4,938,662.71	1,149,875.36	1,083,901.34
非流动资产	40,358.65	15,672.99	10,357.95
流动负债	4,133,078.62	342,808.00	173,617.00
非流动负债			
所有者权益	845,942.74	822,740.35	920,642.29
总资产	4,979,021.36	1,165,548.35	1,094,259.29
利润表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135,231.55	844,580.38	381,366.41
营业成本	4,101,243.03	942,482.32	460,724.12
营业利润	33,988.52	-97,901.94	-79,357.71
净利润	23,202.39	-97,901.94	-79,357.71

（二）成都艾克瑞特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13年4月17日

注册号：510109000368720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

法定代表人：柴琳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2013年4月17日至永久

住所：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6号A幢7层2号

经营范围：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力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力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不含前置许可项目，涉及后置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凭资质许可证经营）、电气工程技术咨询（涉及资质许可的凭资质证经营）。

2、艾克瑞特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资产负债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534,586.50	2,348,574.66	956,823.02
非流动资产	15,150.53	12,738.17	4,474.78
流动负债	784,277.31	1,418,126.60	125,949.15
非流动负债	-	-	-
所有者权益	765,459.72	943,186.23	835,348.65
总资产	1,549,737.03	2,361,312.83	961,297.80
利润表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93,829.04	3,756,923.00	136,478.64
营业成本	501,954.75	3,647,488.62	303,125.99
营业利润	-108,125.71	109,434.38	-166,647.35
净利润	-107,726.51	107,837.58	-164,651.35

（三）昆明天佑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7年7月9日

注册号：530100100002807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玲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2007年7月9日至2017年7月9日

住所：昆明市金星小区二期金禧园719幢二单元202号

经营范围：电气成套设备、普通机械及配件、五金交电、环保设备、电子产品

品的销售

2、天佑诚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资产负债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818,303.54	2,831,019.13	4,243,920.77
非流动资产	186,396.64	175,245.45	202,644.21
流动负债	987,129.03	1,885,092.58	3,298,621.70
非流动负债			
所有者权益	1,017,571.15	1,121,172.00	1,147,943.28
总资产	2,004,700.18	3,006,264.58	4,446,564.98

利润表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712,649.57	4,013,070.79	5,326,509.59
营业成本	837,190.94	4,042,393.16	5,269,289.14
营业利润	-124,541.37	-29,322.37	57,220.45
净利润	-103,600.85	-26,771.28	-24,712.96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税务、社保主管政府部门向公司出具了无违法违规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亦未受到上述部门的行政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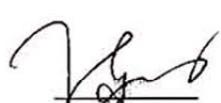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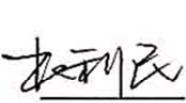
其他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及“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行业风险特征”。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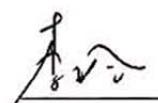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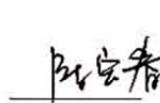
陈小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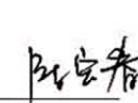
杜利民



鲁四维



李 玲



陈宏春

全体监事（签字）：



严 明



田梓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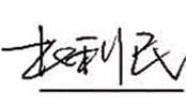


何 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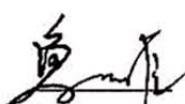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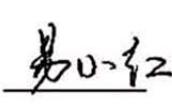
陈小东



杜利民



鲁四维



易小红

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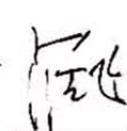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吴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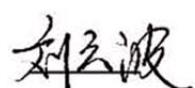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许尚德

项目小组成员:


肖令飞


文娟


刘云波


周觉文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何小丽
何小丽

经办律师: 李伟
李伟

经办律师: 赵文琦
赵文琦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 建 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 彬

胡 彬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 宏 | 伟

胡 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08月17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 1085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赵继平

签字注册评估师：



赵继平

签字注册评估师：



高建平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